



青蛙王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59

2012
青蛙王子
年度業績報告



公司簡介

青蛙王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青蛙王子」），是一家領先於中國大陸市場的兒童個人護理產品製造商及分銷商。「青蛙王子」品牌不僅以其健康、活潑、富有靈性的卡通形象，獲得了小朋友們的青睞，更以其優異的產品質量，贏得了家長們的認可，目前已成為兒童個人護理產品的領先國內品牌之一。憑藉本公司《青蛙王子》系列動畫片第一及第二季所取得的成功，動畫片《青蛙王子》第三季將於2013年夏季上映。

隨著經濟發展，中國消費者日益關注兒童個人護理產品。本公司始終堅持「專心致意，兒童護理」的經營理念，不斷升級現有產品及開發符合客戶及市場需求的新產品，不斷增加研發活動資金並加強與大學及研究機構的合作，不斷加大電視廣告、少兒電視頻道及報紙、雜誌、書刊等其他媒體廣告的投入，堅持打造具有獨特創新特色的品牌營銷之路，呵護中國兒童的健康成長。

在不斷發展和豐富兒童個人護理產品的同時，本公司也以自有品牌怡恩貝「ein.b」提供母嬰產品及製造OEM產品。

未來，本公司將繼續憑藉其領先的市場地位、廣受認可的品牌、完善的銷售網絡、強大的產品開發能力、優良的產品質量及不斷擴充的產能，牢牢把握兒童日化這一朝陽產業，努力打造國內兒童護理行業的第一品牌。

本年報之中英文版本已上載到本公司網頁www.princefrog.com.cn。

股東可於任何時間更改本公司之公司通訊(「公司通訊」)的語言版本選擇(中文、英文、或中文及英文)。

股東可將更改公司通訊語言版本選擇的書面通知提交到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由於本年報之中文及英文版本被訂裝成單一冊子，已選擇只收取公司通訊的中文或英文版本的股東將收取本年報之中文及英文版本。

目 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16
企業管治報告	19
董事會報告	31
獨立核數師報告	48
綜合收益表	50
綜合全面收益表	51
綜合財務狀況表	52
綜合權益變動表	54
綜合現金流量表	56
財務狀況表	58
財務報表附註	59
財務資料概要	120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李振輝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謝金玲先生
葛曉華先生
黃新文先生
洪芳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少軍先生
任煜男先生
黃偉明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洪芳女士
蘇嘉敏女士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華人民共和國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華人民共和國
福建省漳州市
龍文工業開發區
北環城路162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尖沙咀
廣東道5號海港城
海洋中心6樓602A-3室

股份代號

1259

公司網頁

www.princefrog.com.cn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成員

黃偉明先生(主席)
陳少軍先生
任煜男先生

提名委員會成員

任煜男先生(主席)
陳少軍先生
黃偉明先生

薪酬委員會成員

任煜男先生(主席)
李振輝先生
黃偉明先生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

公司資料 (續)

證券登記總處及過戶總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分處及過戶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室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合規顧問

聯昌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
77樓7706-08室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向各位股東匯報本公司（連同附屬公司，統稱「集團」或「本集團」，股份代號：1259.HK）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狀況及營運表現。

青蛙王子成立以來，一直堅守呵護兒童的理念，努力為中國的孩子提供最優質及最體貼的兒童個人護理產品。我們的目標是成為中國領先的兒童個人護理品牌。目前集團旗下涵蓋護膚、洗髮及沐浴產品、口腔護理產品與尿布及其他產品等以滿足嬰童護理的全面需要。

回顧2012年，本集團收入及股東應佔溢利保持快速增長。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營業收入達人民幣1,572.1百萬元，較2011年同期增長23.9%。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241.1百萬元，較2011年同期增長31.1%；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23.9分，擬派股息每股6.0港仙（約人民幣4.8分）。

2012年的佳績是本集團堅定以品牌為先的理念，拓寬銷售渠道的回報。本公司加大市場宣傳的投入，加上本集團形象代言人陳慧琳小姐的一系列平面及電視廣告，以及本公司贊助的愛心公益活動，「青蛙王子」品牌進一步獲得消費者的認可和青睞；2012年本公司更是邁出多品牌策略第一步，推出怡恩貝「ein.b」—懷孕媽咪及嬰兒高端個人護理品牌，豐富集團的產品結構。青蛙王子在銷售渠道開拓上亦取得了重大的成果。2012年，我們加快了進入沃爾瑪及家樂福等大型國際連鎖超市的步伐，使我們的品牌能夠進一步向市場滲透。同時，本公司通過入駐小城市及城鎮當地的連鎖超市，進一步分散銷售渠道，從而鞏固本公司在小城市的市場地位。本集團亦在2012年開拓電子商務渠道，成功入駐天貓及京東商城等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主流電子商務平台。目前集團共有經銷商197個，來年將更加優化現有經銷商能力及結構，結合集團在二、三線城市廣泛的銷售渠道，配合一線城市強勢的品牌推廣，未來我們的眼光將放得更遠，力圖讓「青蛙王子」出現在全國的每個角落，成為家傳戶曉的優質品牌。

主席報告（續）

本人藉此機會，感謝各位員工一年來的不懈努力，同時青蛙王子的成功離不開政府、經銷商、及社會各界同仁的支持；亦感謝各位股東對集團的支持以及認同集團對未來發展的抱負和策略。展望2013年，是青蛙王子繼續實現新跨越的一年，我們堅守兒童個人護理的使命，繼續轉型成為品牌公司，專心致意成為中國兒童個人護理行業領軍品牌之一，青蛙王子全體員工必將全力以赴，為股東帶來豐盛回報。

青蛙王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振輝先生

2013年3月26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12年，本公司繼續貫徹品牌為先的理念，借助二、三、四線城市的領先市場地位及堅實的品牌形象基礎，積極開拓一線城市及全國各地國際性的連鎖超市（「K/A」）的銷售渠道。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在2012年快速發展，同時也榮獲多項行業殊榮及專業資格認證：

- 2012年3月15日，光榮成為中國質量檢驗協會團體會員單位。
- 2012年3月15日，榮獲中國質量檢驗協會授予的「全國質量誠信承諾優秀示範企業」光榮稱號。
- 2012年4月19日，通過美國食品和藥品管理局《化妝品良好操作規範指南》(2008)體系認證。
- 2012年4月19日，通過《ISO22716：2007(e)化妝品-良好操作規範(GMP)》認證。
- 2012年4月24日，榮獲「2012京正·中國孕嬰童行業突出貢獻獎」。
- 2012年5月4日，董事長李振輝先生光榮獲選第十七屆中國美容博覽會副理事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2012年5月25日，榮獲由中國中小商業企業協會／中華民族經濟文化發展協會／中國管理科學研究院綠色經濟發展研究所／世紀人物雜誌社／中國行業領先品牌企業推介活動組委會共同頒發的「中國母嬰用品護理行業十大標誌性品牌」。
- 2012年6月，光榮成為福建省保健品化妝品協會副會長單位。
- 2012年8月，榮獲福建省質量監督局頒發的「2011年度質量管理先進企業」光榮稱號。
- 2012年9月，榮獲由廈門出入境檢驗檢疫局頒發的「出入境檢驗檢疫信用管理A級企業」光榮稱號。
- 2012年12月11日，榮獲由福建省對外貿易經濟合作廳頒發的「2011-2013年度福建省重點培育和發展的國際知名品牌」。
- 2012年12月15日，在《銷售與市場》雜誌發起主辦的中國營銷盛典十周年暨中國企業營銷創新獎頒獎典禮上榮獲「最佳社會責任理念傳播創新獎」。
- 2012年12月31日，青蛙王子商標被中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商標局行政認定為「中國馳名商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業務回顧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約為人民幣1,572.1百萬元，比2011年同期增長約23.9%（201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269.2百萬元），其中，兒童個人護理產品銷售收入約人民幣1,277.6百萬元，較2011年同期增長約39.2%（201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917.6百萬元）。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毛利率增至約45.9%，較2011年同期上漲約3.5個百分點（2011年12月31日：約42.4%）；兒童個人護理產品毛利率約50.6%，較2011年同期上漲約1.6個百分點（2011年12月31日：約49.0%）。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淨利潤約為人民幣241.1百萬元，較2011年同期增長約31.1%（201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83.9百萬元）。

2012年本集團業績快速增長的原因為：

1. 代言人及動漫營銷策略加大品牌推廣力度

自2011年12月起，亞洲天后陳慧琳小姐擔任本集團形象代言人，「青蛙王子」的品牌推廣進入嶄新的時代。「青蛙王子」借助陳慧琳小姐代言的契機，推出了全新的平面、電視、燈箱路牌、地鐵、公交車車身、零售點及網絡等廣告，並積極開展一系列的地面市場推廣活動進行配合。

2012年5月，本集團成功於北京召開了有關第三部動畫片《蛙蛙魔法學校》的新聞發佈會，確定了第三部動畫片的主力陣容。隨著第一、二部青蛙王子動畫片的成功，由本集團和北京電影學院動畫學院聯合出品的青蛙王子第三部動畫片《蛙蛙魔法學校》，預計於2013年暑假在全國首播。為配合動畫片的推出，本集團在2012年9月21日隆重啟動大型「夢想呵護未來」主題網絡選秀活動，獲勝的十名寶寶於2013年3月7日在上海與陳慧琳小姐一起拍攝了《蛙蛙魔法學校》動畫片主題曲MV。同時，陳慧琳小姐也將本部動畫片的主題曲《七色夢想》收錄進她2013年最新的粵語音樂大碟。我們相信，通過與陳慧琳這樣有影響力的明星合作，必將進一步推動「青蛙王子」品牌飛躍式的發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2. 積極拓寬銷售渠道

2012年，本集團深耕傳統銷售渠道的同時，積極開拓新市場，繼續透過分銷商將產品分銷至超市及便利店；分銷商從2011年底的185家增加至197家，遍佈全國各地，其中，還包括電子商務渠道。2012年，本集團產品新進入全國各地的大小超市門店8,700多家，其中包括全國的沃爾瑪門店，家樂福，大潤發，華潤萬家等國際性連鎖超市，極大提升了青蛙王子產品的市場滲透率。本集團相信大型連鎖超市的銷售貢獻佔本集團銷售的份額會越來越高。另外，本集團積極開拓電子商務銷售渠道，於2012年10月，推出網絡專供的青蛙王子小麥胚芽系列護理產品。截至本年報日期，本集團的產品已成功入駐天貓(www.tmall.com)、京東商城(www.360buy.com)、當當網(www.dangdang.com)、亞馬遜、壹號店等國內主流電子商務平台，開展了一系列豐富多彩的網絡銷售活動。

3. 不斷組織多樣化的市場推廣活動

回顧年內，本集團積極舉辦多樣化的地面促銷活動，在全國範圍內不斷推出不同類型的推廣活動，比如：「六一」國際兒童節，在全國59個城市同時舉行以「童心‘慧’全城」為主題的大型地面促銷活動，以及配合「五一」勞動、「國慶」黃金周開展一系列的產品堆碼、贈品、促銷品及特價促銷等等店內促銷活動。本集團的品牌知名度亦透過在不同地區持續的促銷活動而得以提升。

4. 網絡營銷

2012年，本集團開始通過網絡傳播平台開展營銷推廣，從微博營銷、文章營銷、知識營銷、問答營銷、搜索引擎營銷、網媒合作和信息檢測七大板塊，開展全面的網絡營銷推廣運營。通過開展「愛心媽媽」網絡評選、「夢想呵護未來」大型網絡投票、母嬰垂直平台的產品試用測試報告、開設三個官方微博等方式打造兩大網絡推廣陣地——SNS社會化傳播陣地、新聞門戶以及母嬰社區的新聞傳播陣地，實現了面向上億網民的單向或雙向互動溝通社會化網媒傳播通路。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5. 推出母嬰新品牌怡恩貝「ein.b」

2012年，本集團繼續以嬰童個人護理產品為經營重心，根據消費者需求，不斷開發出嬰童新品及產品組合，推出到新市場。2012年7月，本集團推出適用於孕前、孕中和產後媽咪，以及0-3歲嬰兒的高端個人護理的新品牌怡恩貝「ein.b」。怡恩貝「ein.b」品牌的推出，是本集團實現多品牌產品經營戰略的第一步。怡恩貝「ein.b」的推出，使得本集團旗下的品牌嬰童個人護理結構更加完整、產品系列更加全面。

優秀的品質管控

產品品質及安全的控制一直是本集團管理的核心。2012年4月19日，本集團通過美國食品和藥品管理局《化妝品良好操作規範指南》(2008)體系認證及《ISO22716：2007(e)化妝品 — 良好操作規範(GMP)》認證。

2013年1月11日，本集團與中國標準化研究院共同在青蛙王子新工業園成立國內首家「中國兒童化妝品標準化研究基地」。未來，本集團將大力開展各項標準化研究工作，重點推進兒童化妝品標準化研究，培養本集團標準化人才，增強企業核心競爭力。

社會責任

2012年3月中旬，本集團贊助了三場大型的愛心音樂童話劇《月亮姐姐和嘟嚕啞啞農場》於北京國家大劇院公演，邀請北京打工子弟學校學生和太陽村的孩子免費觀看。該劇由中國中央電視台知名少兒頻道節目主持人編導及表演，充分引導孩子們去感受「夢想是靠自己的努力而實現」的主題。

2012年5月26日，本集團聯合30多位企業家及各界代表一起出席由中華少年兒童慈善救助基金會青島種子公益組織主辦的「關愛兒童、呵護有道」主題活動，共同簽署了「六一半天假•愛心公約」，承諾且呼籲更多的企業在「六一」國際兒童節當天，給家中有14歲以下孩子的僱員放半天假，讓父母們多一點時間陪伴自己的孩子，關愛自己的孩子。本集團因倡導此次活動，踐行社會責任，在2012年12月15日由中國《銷售與市場》雜誌社主辦的2012中國營銷盛典十周年暨中國企業營銷創新獎頒獎典禮上，喜獲「最佳社會責任理念傳播創新獎」。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2012年，由本集團與中華少年兒童慈善救助基金會青鳥種子公益組織共同舉辦的「你愛對了嗎」公益大講堂活動在上海、武漢、西安、北京成功舉行。該活動聯合中國中央電視台知名少兒頻道主持人與眾多兒童教育專家，針對當下父母對孩子的「愛」的問題進行了激烈探討。本集團希望提供這個平台，激發整個社會共同對兒童教育問題進行反思和探討，引起觀眾熱議，獲得了廣大家長和老師們的熱烈歡迎。

2012年12月13日，由本集團和青鳥種子公益組織聯合主辦的2012年度「愛心媽媽」全國網絡選拔賽正式拉開帷幕，經過海選和網絡投票兩輪評選而勝出的十位「愛心媽媽」候選人於2013年1月13日在上海進行現場對決，優勝者獲得年度「愛心媽媽」稱呼及青蛙王子愛心基金。本次活動獲得超過170,000人次的點擊關注，吸引了全國各地1,664名愛心媽媽的踴躍報名，共有80,000多網友參與網絡投票。青蛙王子本次活動旨在為廣大父母們提供一個彼此交流育兒心得的平台，讓更多、更好的家庭教育經驗得以推廣。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於2011年7月15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發行新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開支）約為646百萬港元（約人民幣536百萬元）。

	按照招股書 所計劃的金額 百萬港元	首次公開發售 實際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2012年 12月31日 已動用的金額 百萬港元	於2012年 12月31日的 餘額 百萬港元
鞏固市場營銷及推廣產品、擴大及				
加強銷售網絡及渠道管理	285.5	258.4	254.7	3.7
擴充及提升生產設施及產能	214.1	193.8	175.6	18.2
擴充產品種類	107.1	96.9	96.7	0.2
提升研發能力	35.7	32.3	8.6	23.7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用途	71.3	64.6	64.6	—
合計	713.7	646.0	600.2	45.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財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為約人民幣1,572.1百萬元（201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269.2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23.9%。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實現兒童個人護理產品收益約人民幣1,277.6百萬元（201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917.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39.2%；本集團加大市場覆蓋力度，加快覆蓋超市及大型連鎖商超的腳步，通過商業廣告及店內促銷活動進一步加強主力品牌建設，優化產品組合，使得本集團收益穩步上升。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約人民幣721.6百萬元（201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537.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上漲約34.2%。於回顧年內，毛利率較去年同期增長約3.5個百分點，至約45.9%（2011年12月31日：約42.4%）。主要原因為：一、K/A系列的高毛利率產品收入比去年同期增長逾兩倍，由約人民幣61百萬元增長到約人民幣204百萬元；二、本集團新工業園經過磨合期後，2012年生產效率有所提升；三、部份大宗原材料的價格有所下降。

銷售及分銷費用

銷售及分銷費用主要包括廣告費用、市場及推廣費、交通運輸費、銷售人員成本及其他零星銷售費用。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及分銷費用約為人民幣358.0百萬元（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40.3百萬元），較去年增加約49.0%。銷售及分銷成本上升的主要原因是：一，加強K/A渠道滲透，積極佔領一線及其它大型連鎖超市；二，大力進行品牌宣傳，不斷投入硬廣，網絡及公益活動營銷，以提升青蛙王子的品牌力；三，不斷推出多樣化店內促銷活動，以可愛的卡通造型贈品促進終端消費。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及分銷費用佔本集團收益的百分比約為22.8%（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8.9%），較去年同期上升約3.9個百分點。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行政人員薪酬，折舊費用，期權費用，稅費及其他費用。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76.3百萬元(201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79.4百萬元)。行政開支的減少主要是因為2011年一次性上市費用不再發生。不過，2012年有新增的管理費如：員工期權費用、中高層薪酬提高等。回顧年內行政開支佔本集團收益約為4.9%(2011年12月31日：約6.3%)。

融資成本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成本顯著下降至約人民幣0.9百萬元(201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4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償還了所有銀行借款，銀行借款利息減少。

淨利潤及淨利潤率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241.1百萬元(201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83.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31.1%。回顧年內淨利潤率較去年同期增加約0.8個百分點至約15.3%(2011年12月31日：約14.5%)。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23.9分(201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1.2分)。

資本開支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重大資本開支包括位於中國福建省漳州市龍文工業開發區新工業園第二，三期廠房建設約人民幣42.6百萬元。

財務資源及流動性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理財產品約人民幣819.9百萬元(201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736.7百萬元)，流動比率約為10.0(2011年12月31日：約6.5)，槓桿比率(計息銀行借貸總額除以權益)為零(2011年12月31日：約3.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

回顧年內，貿易應收款項的週轉天數約為24.3天（2011年12月31日：約21.9天），按年初及年末貿易應收款項餘額的平均數除以全年收入乘以366天計算，較去年同期稍微增加，主要因為直營銷售賬期較長及延長給予若干經銷商之信貸期。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週轉天數

回顧年內，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週轉天數約為31.4天（2011年12月31日：約28.6天），按年初及年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款項餘額的平均數除以全年銷售成本乘以366天計算。上市後，本集團信譽有所提升，與供應商討價還價能力有所提高。

存貨週轉天數

回顧年內，存貨週轉天數約為25.3天（2011年12月31日：約27.3天），按年初及年末存貨的平均數除以全年銷售成本乘以366天計算。存貨週轉天數減少的原因為本公司加強存貨管理。

銀行借款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銀行借款（201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0.0百萬）。

外匯風險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滙率波動風險，並已新簽外匯期貨合同對沖外滙波動。

或然負債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11年12月31日：無）。

資產抵押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付票據以人民幣1,148,000元的定期存款作為抵押。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付票據及銀行授予的若干銀行信貸以人民幣1,096,000元的定期存款作為抵押。此外，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抵押銀行貸款以本集團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62,036,000元及人民幣15,387,000元的樓宇及租賃土地作為抵押。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項銀行貸款均已悉數償還，本集團樓宇及租賃土地抵押已獲解除。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中國已致力於經濟結構的調整，更多地通過國內消費及投資促進增長，而不再嚴重依賴於出口。國家十二五規劃(2011至2015年)明確指出，政府將解決經濟發展模式問題，重點放在通過持續的城市化進程及個人可支配收入(特別是中低收入人群)的顯著增長刺激國內需求。上述所有變化都將為零售及快消品行業創造更大機會。

由於實施「一孩」政策，中國獨生子女家庭越來越多，從而導致一個家庭中有四位祖父母、兩位父母及一個孩子的家庭結構。因此，祖父母及父母親都願意在唯一的孩子身上花費大量金錢。

父母們將兒童個人護理產品作為顯示其對孩子關愛的一種工具，因此，他們更傾向於具有質量保障的相關產品。富有的父母們寧願為其孩子購買昂貴的品牌產品，一般而言，父母們寧願減少自身的支出花費在孩子身上。近年來，越來越多的中國消費者不斷增加兒童個人護理產品的支出。

同時，在某些地區，在一定的情況之下，中國政府已經放鬆了「一孩」政策。據此，估計中國在未來幾年可能再現嬰兒生育高峰期，對兒童個人護理產品的需求將會持續提高。

鑒於嬰童個人護理用品行業潛在的市場需求巨大，未來本集團將持續專注於這一核心業務的發展，將繼續以品牌為先的理念，結合品牌推廣計劃轉變銷售渠道，在不斷鞏固提高二、三、四線城市的市場佔有率的基礎上，不斷提升市場滲透率及一線城市的市場佔有率。同時，本集團將結合線下促銷活動進行網絡營銷，產生聯動效應，搶佔電商渠道這個細分市場。

其次，本集團將根據不斷變化的消費者需求及趨勢、不同消費者的偏好及消費習慣，通過不斷地改良產品內容物，升級包裝材料品質及創新外觀設計，逐步推動嬰童個人護理產品由中端向中高端定位的升級轉變。

再次，本集團將繼續差異化的動漫文化營銷策略，通過動畫片、公益活動等差異化營銷手段，向品牌注入不同的文化內涵，培養消費者的品牌認同感，提升消費者的品牌忠誠度。

展望2013年，我們將迎來中國內需市場的快速擴張所帶來的巨大商機，作為中國嬰童個人護理用品的領軍企業，我們有信心實現核心業務穩定健康增長的目標，不斷為股東創造更高的利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董事

執行董事

李振輝先生，53歲，本集團創辦人，為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李先生於本集團任職過程中積累逾19年中國個人護理產品行業經驗，1999年創立兒童個人護理產品品牌「青蛙王子(Frog Prince)」，自此致力開發兒童個人護理產品。李先生為第14至17屆中國美容博覽會(上海CBE)「品牌聯盟」副主席。李先生於2010年6月獲委任為福建省日用化學品進出口商會會長。李先生亦獲授多個獎項及嘉許，包括2004年中國美容化學品「功勳企業家」，並於2010年1月獲海峽都市報選為「十大海西新經濟英雄」。李先生曾參與中央財經大學金融證券研究所的遙距培訓課程EMBA，並於2004年獲得文憑。李先生亦於2007年獲得福建省人事廳認可的高級經濟師證書。李先生亦為振飛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股東)之唯一股東及董事，和青蛙王子國際有限公司(振飛投資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之控股股東)之董事。

謝金玲先生，54歲，本集團創辦人，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謝先生於本集團任職過程中積累逾19年中國個人護理產品行業經驗。彼主要負責本集團新工業園基建項目管理。謝先生於1976年獲得高等學校文憑。謝先生亦為金麟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之唯一股東及董事。

葛曉華先生，43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葛先生擁有逾13年國內銷售及市場推廣經驗，為本公司市場推廣及品牌發展的核心人物。葛先生於2002年1月加入本集團，先後負責本集團之生產管理及國內市場推廣及銷售。目前葛先生負責本集團研發中心及品質管理中心的日常管理。加入本集團前，葛先生於1991年3月至1997年8月任職於南靖磷肥廠、於1997年9月至1999年2月任職於福建福龍生物製品有限公司，並於1999年3月至2001年12月擔任漳州格萊雅化妝品有限公司經理。葛先生於1988年自福建化工學校取得化學技術文憑，之後於1997年自中共中央黨校函授學院取得經濟管理文憑。彼亦於1994年獲得漳州市人事局認可的助理工程師證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續）

黃新文先生，46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黃先生擁有約8年國際銷售及市場推廣經驗，於本公司策略發展及國際品牌市場推廣擔當重要角色。黃先生於1995年5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設備部兼職經理，並於2003年3月正式加入本集團，成為國際部全職經理；2004年8月獲委任為本集團國際銷售部總經理，後於2006年10月獲委任為本集團副總經理。黃先生目前負責本集團國際貿易及生產管理。加入本集團前，黃先生曾任職於福建省漳州市一家鋁容器公司的生產部。黃先生於1986年獲得龍溪地區工業學校的輕工業機械文憑。

洪芳女士，36歲，本公司執行董事、財務總監、聯席公司秘書兼副總經理。洪女士擁有逾14年審計、會計、財務控制及財務管理經驗。洪女士於2010年3月加入本公司，負責本集團整體財務管理、信息化建設及公司秘書工作。加入本公司前，洪女士於1999年8月至2004年3月在北京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兼任會計及助理經理；2004年3月至2007年3月，擔任Yunnan Phosphate Fertilizer Plant Company Limited 財務總監；2007年10月至2009年12月，擔任畢馬威企業諮詢（中國）有限公司經理，並獲選為「畢馬威2009年度最佳員工管理者」。洪女士於1999年自北京化工大學畢業，獲得會計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少軍先生，61歲，於2011年2月1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與提名委員會成員。陳先生曾擔任前輕工業部產業指導部辦公室主任，中國光大集團的高級副經理及行政部總裁。陳先生現時為中國香料香精化妝品工業協會理事長。陳先生於1975年3月至1978年9月修讀於清華大學綿陽分校，其後於1996年9月至1999年7月攻讀中共中央黨校函授學院領導幹部在職經濟管理研究生班。

任煜男先生，37歲，於2011年2月1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與薪酬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成員。2004年至2007年，任先生曾擔任高偉紳律師事務所及世達律師事務所的高級律師；2007年至2008年擔任美國雷曼兄弟亞洲投資有限公司中國投資銀行團隊的副總裁；2008年至2010年擔任瑞銀投資銀行香港分行執行董事；2010年至2012年3月擔任一間投資中國製藥業務的投資控股公司的總裁。任先生於2012年2月獲委任為Tiger Media, Inc. (前稱SearchMedia Holdings Limited，名稱於2012年12月14日更改) (於New York Stock Exchange AMEX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IDI)的獨立董事和審核委員會主席。任先生於1997年畢業於北京大學，持有法律學士學位，並於1999年在哈佛大學法學院取得法律碩士學位。任先生亦具備紐約州律師資格，且為香港非私人執業律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續）

黃偉明先生，40歲，於2011年2月1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與提名委員會成員。黃先生擁有逾16年會計及財務經驗。1994年至1996年，黃先生在摩斯倫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會計員。1996年至2001年，黃先生曾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會計員及核數經理，其後於2001年9月加入建溢集團有限公司（一所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638），於2007年至2010年間擔任執行董事及財務董事，主要負責管理財務及會計部，並監察集團公司持續遵守相關規則、規例及條例的情況。黃先生現為寶峰時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所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1121）的首席財務官。黃先生於1990年至1994年修讀於香港中文大學，並於1994年取得工商管理榮譽學士學位。黃先生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聯席公司秘書

洪芳女士 — 請參閱上文「執行董事」一段。

蘇嘉敏女士，39歲，於2011年2月1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並於2012年10月1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蘇女士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一家專注於綜合商業、企業及投資者服務的全球專業服務供應商）的企業服務高級經理。蘇女士並非為本公司全職工作。蘇女士為特許秘書且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和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的會員，於各種企業服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一直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專業秘書服務約12年。

高級管理人員

劉龍平先生，35歲，本公司兒童個人護理產品部銷售總監。劉先生擁有逾11年銷售及市場推廣經驗，於2001年2月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兒童個人護理產品的市場推廣。劉先生於1998年自福建泉州慈山財經學校取得對外經濟及財務會計文憑，後於2007年獲得福建農林大學的人力資源管理文憑。

韓新彬女士，35歲，本公司生產總監。韓女士擁有近11年中國兒童日化行業經驗，於2001年10月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生產及物流。加入本集團前，韓女士於1996年至1998年任職於福建龍溪儀錶廠。韓女士於2000年自廈門大學取得會計文憑。

溫文忠先生，46歲，本公司研發部總監。溫先生擁有逾22年兒童個人護理產品研發經驗，於2005年5月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兒童個人護理產品的研發及品質監控管理。加入本集團前，溫先生於漳州市化學品廠研究所任項目工程師15年。溫先生於1990年獲得大連理工大學有機化工碩士學位。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對維持及提升投資者信心與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董事會制定適當政策及實施適合本集團業務營運及增長的企業管治常規。董事會致力鞏固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確保本公司業務的透明度與問責制。

本公司於20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期間採納前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原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原則，而於2012年4月1日至12月31日期間採納了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原則(該等守則均載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原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2.1條及第A.6.7條除外。本公司主要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與上述偏離詳情概述如下。

A. 董事會

A1. 職責及授權

董事會負責領導、監控及管理本公司以及監督本集團業務、決策及表現，確保本公司有效營運及增長以及提高投資者價值。全體董事一直以真誠履行其職責、客觀地作出決策及以本公司與股東的利益行動。

有關本公司的一切主要事宜由董事會決定，包括批准及監控一切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有利益衝突的交易)、財務資料、董事委任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營運事宜。

全體董事均可適時獲取一切有關資料與公司秘書和高級管理層的建議及協助，確保符合董事會程序及一切適用法律法規。在向董事會提出合理要求後，任何董事均可於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企業管治報告 (續)

董事會就本集團的日常管理及營運向高級管理層授予職權。所授職能與工作均會定期作出檢討。上述職員須獲董事會批准後方可進行任何重大交易。高級管理層全力支持董事會履行其職責。

A2. 董事會組成

於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會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李振輝先生
謝金玲先生
葛曉華先生
黃新文先生
洪芳女士

(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兼薪酬委員會成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少軍先生
任煜男先生
黃偉明先生

(審核委員會成員兼提名委員會成員)

(薪酬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成員)

(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兼提名委員會成員)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第3.10條和第3.10A條有關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至少佔董事會人數的三分之一)且其中一名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及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

董事會成員具備切合本集團業務需求及目標的經驗及技能。各執行董事根據各自專長負責本集團不同業務及職能部門。獨立非執行董事令董事會擁有不同業務及財務專長、經驗及獨立判斷，彼等亦獲邀擔任本公司董事委員會成員。獨立非執行董事透過參與董事會會議，於涉及潛在利益衝突的管理事宜中起帶頭作用，為有效指導本公司作出貢獻及提供充分核查及平衡以保障本集團及股東的利益。

企業管治報告（續）

本公司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董事會成員彼此概無任何關連。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規定發出的獨立性年度書面確認書。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指引，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A3. 主席及行政總裁

原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守則的第A.2.1條守則條文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須予區分，不應由一人兼任。

李振輝先生目前兼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李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擁有逾19年個人護理產品行業經驗。董事會認為，由李先生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可為本公司提供堅定一致的領導，能有效且高效規劃及實施業務策略及決定。

董事會亦認為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現有架構不會影響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平衡。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該架構，確保隨時採取適當行動應對不斷變化的情況。

A4. 委任及重選董事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載有委任及罷免董事的程序及過程的條文。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當時在任的三分之一董事（倘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以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為準）須於各屆股東週年大會輪流退任，惟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在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一次。此外，任何由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的新董事任期僅至獲委任後的首屆股東大會為止，及任何由董事會委任加入董事會的新董事任期僅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退任董事可於相應股東大會上由股東膺選連任。

各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均為三年，於任期屆滿後可予續期。彼等亦須根據上述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條文重選。

企業管治報告 (續)

在即將於2013年5月23日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2013年股東周年大會」)上，黃新文先生、洪芳女士及陳少軍先生根據上段所述之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條文將輪席退任。上述三名退任董事均合資格並會於2013年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董事會推薦彼等連任，此乃根據本公司提名政策作出。連同本年報一併寄發的本公司通函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有關上述三名董事的詳細資料。

A5. 董事培訓及持續發展

各新委任董事應於首次獲委任時接受入職指導，確保彼等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有應有的了解，並完全知悉上市規則及相關監管要求規定的董事職責與責任。

現任董事不斷獲知法律及監管的最新資訊，以及業務與市場變化，以便履行職責。如有需要，本公司會為董事安排簡報及專業培訓。此外，董事不時獲提供有關適用於本集團的新訂或修訂的重點法律及條例的閱讀資料，供彼等學習及參考。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有董事均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A.6.5條有關參與持續專業培訓的守則條文，詳情如下：

- 於2012年10月，本公司安排了由律師講授有關董事的義務及責任及企業管治的培訓課程。所有當時之董事(即李振輝先生、謝金玲先生、葛曉華先生、黃新文先生、洪芳女士、陳少軍先生、任煜男先生及黃偉明先生)參加了該培訓課程。
- 所有董事(即李振輝先生、謝金玲先生、葛曉華先生、黃新文先生、洪芳女士、陳少軍先生、任煜男先生、黃偉明先生及楊鋒先生)定期獲得公司提供的有關本集團業務、營運及企業管治事宜的簡報及更新。
- 任煜男先生、洪芳女士及黃偉明先生參加了由專業事務所／機構組織的有關彼等之職責及義務的研討會。

企業管治報告 (續)

A6. 董事出席記錄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出席本公司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執行董事：					
李振輝先生	7/8	不適用	1/1	不適用	1/1
謝金玲先生	6/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葛曉華先生	7/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黃新文先生	6/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洪芳女士	8/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非執行董事：					
楊鋒先生(附註)	1/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少軍先生	6/8	2/2	不適用	1/1	0/1
任煜男先生	6/8	2/2	1/1	1/1	1/1
黃偉明先生	6/8	2/2	1/1	1/1	1/1

附註：楊鋒先生於2012年5月30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在其辭任之前，本公司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召開3次董事會會議及1次股東大會。

此外，回顧年內，董事會主席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了一次會議，執行董事未出席此次會議。

A7.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自身行為守則。各董事均獲發一份標準守則副本。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彼等亦確認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企業管治報告 (續)

本公司亦就可能擁有本公司及／或其證券內幕消息的僱員進行證券交易制訂條款不比標準守則寬鬆的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本公司並無發現僱員違反僱員書面指引。

倘本公司知悉買賣本公司證券的任何限制期間，則會提前通知其董事及相關僱員。

A8.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執行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載的企業管治職能。

回顧年內，董事會已執行以下企業管治職能：(i)針對企業管治守則的實施檢討及制定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ii)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和持續專業發展、(iii)檢討及監察本公司有關遵守法律法規要求的政策及常規、(iv)檢討及監察標準守則及僱員書面指引的遵守情況、及(v)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在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情況。

B.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即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特定方面的事項。所有董事委員會均訂有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查閱。所有董事委員會須就所作決策或建議向董事會匯報。

所有董事委員會獲提供足夠資源履行職務，及可在提出合理要求後，於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B1. 薪酬委員會

為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薪酬委員會主席的新規定，董事會於2012年3月28日批准將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由李振輝先生更換為任煜男先生。

企業管治報告（續）

薪酬委員會共有三名成員，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即李振輝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任煜男先生及黃偉明先生）。薪酬委員會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就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及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即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B.1.2(c)(ii)條所述之模式）。薪酬委員會亦負責制訂發展該等薪酬政策及架構的透明程序，確保董事及其任何聯繫人士概無參與決定本身的薪酬，有關薪酬經董事會參考個人及本集團的表現以及市場慣例及情況而釐定。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舉行1次會議（各委員會成員的會議出席記錄載於上文第A6節）及完成以下主要工作：

- 討論更換薪酬委員會主席；及
- 總體審閱及討論本集團董事及高級職員的薪酬待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B.1.5條，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高級管理人員的年薪等級如下：

薪酬範圍（人民幣）	人數
0 – 250,000	2
250,001 – 500,000	1

本公司各董事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所載財務報表附註8。

企業管治報告 (續)

B2.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共有三名成員，即三名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任煜男先生、陳少軍先生及黃偉明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為任煜男先生。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董事會組成，發展及制訂提名與委任董事的相關程序，就董事委任及接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甄選本公司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會考慮若干準則，如公司需求、候選人的誠信、經驗、技能、專業知識及就其職責與義務所能付出的時間與努力等。必要時，提名委員會可能委任外部專業招聘機構執行甄選程序。

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舉行1次會議(各委員會成員的會議出席記錄載於上文第A6節)及檢討董事會組成及架構，考慮及建議於2012年股東周年大會重選退任董事、評估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考慮更換薪酬委員會主席。

B3.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共有三名成員，即三名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偉明先生、陳少軍先生及任煜男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為黃偉明先生，彼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的適當的專業資格，及會計及財務管理專長。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現任外聘核數師的前任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本集團財務資料及報告，及考慮本集團財務負責人員或外聘核數師在提交董事會前所提出的任何重大或不尋常事項；檢討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及外聘核數師的委任條款並向董事會提供相關建議；及檢討本公司的財務報告系統、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系統。

企業管治報告（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舉行2次會議（各委員會成員的會議出席記錄載於上文第A6節）及完成以下主要工作：

- 審閱及討論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業績公告及報告、本集團採納之相關會計原則及慣例及內部監控相關事宜、及建議重新委任外聘核數師；及
- 審閱及討論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表、業績公告及報告，本集團採納的相關會計原則及慣例。

外聘核數師獲邀出席上述會議，與審核委員會討論審計及財務報告事宜引發的事宜。此外，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在重新委任外聘核數師方面並無分歧。

C. 董事就財務報表的財務報告責任

董事承認彼等有編製本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會負責對年度及中期報告、股價敏感公告及上市規則與其他監管規定要求的其他披露呈報均衡、清晰及可理解的評估。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所需解釋及資料，使董事會能夠就提呈董事會批准的本集團財務資料及狀況作出知情評估。

並無任何事項或情況的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使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受嚴重質疑。

D. 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維持充分的內部監控系統，保障股東利益與本集團資產，以及每年檢討該系統的有效性。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及評估控制程序及監察風險因素，並向審核委員會報告結果及提出措施，解決差異及已識別風險。

回顧年內，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

企業管治報告（續）

E. 公司秘書

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為執行董事洪芳女士及外聘服務供應商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的蘇嘉敏女士。蘇嘉敏女士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繫人為洪芳女士及／或本公司投資者關係總監黃怡珊女士。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洪女士及蘇女士均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F. 外聘核數師及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對彼等就本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聲明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核數服務及非核數服務而已付／應付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費用分析如下：

外聘核數師提供的服務類型	已付／應付費用 港幣千元
核數服務：	
—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核數費用	2,100
非核數服務：	
— 有關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的協定程序	380
總計：	2,480

企業管治報告（續）

G.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

本公司相信，與股東有效溝通對促進投資者關係及加深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了解至關重要。本集團亦明白保持透明度及適時披露公司資料的重要性，因其有利股東及投資者作出最佳投資決策。

本公司設立網站www.princefrog.com.cn 作為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平台，載有本公司業務發展及運作、財務資料及其他資料的大量更新資料以供公眾查閱。股東及投資者可將書面查詢或要求發送至本公司，詳情如下：

地址： 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5號海港城海洋中心6樓602A-3室

傳真號碼： (852) 2375 0783

電子郵箱： princefrog@wsfg.hk

本公司將盡快處理及詳細解答查詢。

此外，股東大會提供董事會與股東溝通的機會。董事會成員及本集團相關高級職員亦會於會上回答股東提出的任何問題。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本公司前非執行董事及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其無可避免之業務關係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2012年5月23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H.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股東大會上就各重大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供股東考慮及投票。本公司股東可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或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如下：

- (1)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本公司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的股東可透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至本公司總辦事處／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書面要求必須述明會議的目的。

企業管治報告 (續)

- (2) 倘一名股東欲於股東大會上提名一名非退任董事人士參選本公司董事，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5條，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並非被提名人士)應寄發一份經該股東正式簽署的書面通告，其內表明建議提名該人士參選的意向，另外，由獲提名人士簽署通告，表明願意參選。該等通告須呈交本公司總辦事處／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或本公司證券登記分處的辦事處。呈交該等通告之期間由寄發有關該股東大會通告翌日起計至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7)日止。

為免生疑問，股東須呈交正式簽署的書面要求、通告或聲明(視情況而定)的原件，並在其上提供彼等的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證明，方為有效。股東資料可能根據法律規定而予以披露。

回顧年內，本公司未有對其組織章程細則作出任何更改。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最新版本請見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有關股東權利的更多詳情，股東可參閱組織章程細則。

根據上市規則，所有在股東大會提呈的決議案須以一股一票投票方式表決。投票表決結果須於各股東大會後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princefrog.com.cn)。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彼等的報告連同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於中國以自有品牌設計及提供一系列兒童個人護理產品，包括護膚品、沐浴洗髮產品、口腔護理產品以及尿布產品。

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及本公司與本集團當日的財務狀況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第50至119頁。

股本

本公司年內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末期股息

董事建議派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普通股末期股息6.0港仙(約人民幣4.8分)，總額為約60.5百萬港元(約人民幣48.2百萬元)。建議末期股息須經股東於2013年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告作實。擬派的末期股息預期於2013年6月18日向於2013年6月3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派付。

財務資料摘要

本集團前五個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摘要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20頁。此資料不作為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

本公司將於2013年5月21日至2013年5月23日(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出席2013年股東周年大會並於大會上投票之權利。為符合出席2013年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之未登記股份持有人須於2013年5月20日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董事會報告 (續)

此外，本公司亦將於2013年5月30日至2013年6月3日(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收取擬派有關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之權利(須待股東於2013年股東周年大會批准作實)。為符合收取擬派的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之未登記股份持有人須於2013年5月29日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年內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年內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b)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可分派儲備

於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分派儲備按照開曼群島公司法計算，約為人民幣509,411,000元。此外，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人民幣571,012,000元，其中建議分派本年度末期股息人民幣48,184,000元，惟在擬分派股息日期後本公司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償還到期債務情況下，方可分派。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回顧年內，向本集團前五大客戶銷售金額為年內總銷售的14.2%。向前五大供應商採購金額佔年內總採購的28.8%。

本公司董事或其聯繫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均與本集團前五大客戶及供應商無任何利益關係。

董事

年內及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

執行董事

李振輝先生
謝金玲先生
葛曉華先生
黃新文先生
洪芳女士

董事會報告 (續)

非執行董事

楊鋒先生 (於2012年5月30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少軍先生
任煜男先生
黃偉明先生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4條，黃新文先生、洪芳女士及陳少軍先生將於2013年股東周年大會中輪席退任。以上退任董事將合資格並會於2013年股東週年大會中重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簡介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6至18頁。

董事的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上市日期(即2011年7月15日)(「上市日期」)起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上市日期起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

概無擬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重選的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管理合約

年內概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集團整體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經營的任何合約。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除財務報表附註34(i)及下文「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披露的交易外，並無本集團成員公司為訂約方而董事於當中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且於年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及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其他重大合約。

董事會報告 (續)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為向合資格參與者就彼等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提供鼓勵及獎勵而經營購股權計劃(「計劃」)。計劃的詳情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29。

按本公司招股章程所載，董事會獲授權授出最多本公司100,0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佔本公司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本10%。由於本公司於2011年10月14日及2012年6月21日分別授出可認購本公司合共12,966,000股及9,394,000股股份的購股權(截至本報告日期，其中合共有690,000份購股權已作廢/失效)，董事會可再授出78,330,000份購股權，佔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本約7.77%。

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計劃授出的本公司購股權變動披露於下表：

姓名或參與者類別	授出日期 (附註1)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量					2012年 12月31日 餘額	行使期 (附註3)
			於2012年 1月1日 餘額	年內授予	年內行使 (附註2)	年內 取消	年內作廢 /失效		
執行董事									
李振輝先生 (亦為主要股東)	2011/10/14	1.92	800,000	—	—	—	—	800,000	A
			600,000	—	—	—	—	600,000	B
			600,000	—	—	—	—	600,000	C
			2,000,000	—	—	—	—	2,000,000	
	2012/6/21	2.94	—	144,000	—	—	—	144,000	D
			—	108,000	—	—	—	108,000	E
			—	108,000	—	—	—	108,000	F
			—	360,000	—	—	—	360,000	
小計			2,000,000	360,000	—	—	—	2,360,000	

董事會報告 (續)

姓名或參與者類別	授出日期 (附註1)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量					2012年 12月31日 餘額	行使期 (附註3)
			於2012年 1月1日 餘額	年內授予	年內行使 (附註2)	年內 取消	年內作廢 /失效		
執行董事									
謝金玲先生 (亦為主要股東)	2011/10/14	1.92	400,000	—	—	—	—	400,000	A
			300,000	—	—	—	—	300,000	B
			300,000	—	—	—	—	300,000	C
			1,000,000	—	—	—	—	1,000,000	
	2012/6/21	2.94	—	320,000	—	—	—	320,000	D
			—	240,000	—	—	—	240,000	E
			—	240,000	—	—	—	240,000	F
			—	800,000	—	—	—	800,000	
小計			1,000,000	800,000	—	—	—	1,800,000	
葛曉華先生	2011/10/14	1.92	400,000	—	—	—	—	400,000	A
			300,000	—	—	—	—	300,000	B
			300,000	—	—	—	—	300,000	C
			1,000,000	—	—	—	—	1,000,000	
	2012/6/21	2.94	—	320,000	—	—	—	320,000	D
			—	240,000	—	—	—	240,000	E
			—	240,000	—	—	—	240,000	F
			—	800,000	—	—	—	800,000	
小計			1,000,000	800,000	—	—	—	1,800,000	

董事會報告 (續)

姓名或參與者類別	授出日期 (附註1)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量					2012年 12月31日 餘額	行使期 (附註3)
			於2012年 1月1日 餘額	年內授予	年內行使 (附註2)	年內 取消	年內作廢 /失效		
執行董事									
黃新文先生	2011/10/14	1.92	400,000	—	(200,000)	—	—	200,000	A
			300,000	—	—	—	—	300,000	B
			300,000	—	—	—	—	300,000	C
			1,000,000	—	(200,000)	—	—	800,000	
	2012/6/21	2.94	—	320,000	—	—	—	320,000	D
			—	240,000	—	—	—	240,000	E
			—	240,000	—	—	—	240,000	F
			—	800,000	—	—	—	800,000	
小計			1,000,000	800,000	(200,000)	—	—	1,600,000	
非執行董事									
洪芳女士	2011/10/14	1.92	400,000	—	—	—	—	400,000	A
			300,000	—	—	—	—	300,000	B
			300,000	—	—	—	—	300,000	C
			1,000,000	—	—	—	—	1,000,000	
	2012/6/21	2.94	—	320,000	—	—	—	320,000	D
			—	240,000	—	—	—	240,000	E
			—	240,000	—	—	—	240,000	F
			—	800,000	—	—	—	800,000	
小計			1,000,000	800,000	—	—	—	1,800,000	
非執行董事									
楊鋒先生 (於2012年5月30日辭任)	2011/10/14	1.92	40,000	—	—	—	(40,000)	—	A
			30,000	—	—	—	(30,000)	—	B
			30,000	—	—	—	(30,000)	—	C
小計			100,000	—	—	—	(100,000)	—	

董事會報告 (續)

姓名或參與者類別	授出日期 (附註1)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量					2012年 12月31日 餘額	行使期 (附註3)		
			於2012年 1月1日 餘額	年內授予	年內行使 (附註2)	年內 取消	年內作廢 /失效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少軍先生	2011/10/14	1.92	40,000	—	—	—	—	40,000	A		
			30,000	—	—	—	—	30,000	B		
			30,000	—	—	—	—	30,000	C		
			100,000	—	—	—	—	100,000			
	2012/6/21	2.94	—	40,000	—	—	—	40,000	D		
			—	30,000	—	—	—	30,000	E		
			—	30,000	—	—	—	30,000	F		
			—	100,000	—	—	—	100,000			
			小計							200,000	
			100,000							100,000	
任煜男先生	2011/10/14	1.92	40,000	—	—	—	—	40,000	A		
			30,000	—	—	—	—	30,000	B		
			30,000	—	—	—	—	30,000	C		
			100,000	—	—	—	—	100,000			
	2012/6/21	2.94	—	40,000	—	—	—	40,000	D		
			—	30,000	—	—	—	30,000	E		
			—	30,000	—	—	—	30,000	F		
			—	100,000	—	—	—	100,000			
			小計							200,000	
			100,000							100,000	

董事會報告 (續)

姓名或參與者類別	授出日期 (附註1)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量					2012年 12月31日 餘額	行使期 (附註3)
			於2012年 1月1日 餘額	年內授予	年內行使 (附註2)	年內 取消	年內作廢 /失效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偉明先生	2011/10/14	1.92	40,000	—	—	—	—	40,000	A
			30,000	—	—	—	—	30,000	B
			30,000	—	—	—	—	30,000	C
			100,000	—	—	—	—	100,000	
	2012/6/21	2.94	—	40,000	—	—	—	40,000	D
			—	30,000	—	—	—	30,000	E
			—	30,000	—	—	—	30,000	F
			—	100,000	—	—	—	100,000	
<i>小計</i>			<i>100,000</i>	<i>100,000</i>	<i>—</i>	<i>—</i>	<i>—</i>	<i>200,000</i>	
董事總計			6,400,000	3,860,000	(200,000)	—	(100,000)	9,960,000	
本集團員工 合計									
	2011/10/14	1.92	2,626,400	—	(576,000)	—	(72,000)	1,978,400	A
			1,969,800	—	—	—	(54,000)	1,915,800	B
			1,969,800	—	—	—	(54,000)	1,915,800	C
			6,566,000	—	(576,000)	—	(180,000)	5,810,000	
	2012/6/21	2.94	—	2,213,600	—	—	—	2,213,600	D
			—	1,660,200	—	—	—	1,660,200	E
			—	1,660,200	—	—	—	1,660,200	F
			—	5,534,000	—	—	—	5,534,000	
員工總計			6,566,000	5,534,000	(576,000)	—	(180,000)	11,344,000	
總計			12,966,000	9,394,000	(776,000)	—	(280,000)	21,304,000	

董事會報告 (續)

附註：

1. 緊隨2011年10月14日及2012年6月21日授出日期前本公司股份收市價格分別為1.98港元及2.94港元。
2. 緊隨購股權行使日期前本公司股份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2.98港元。
3. 已授購股權行使期如下所示：
 - A： 從2012年10月14日至2021年10月13日
 - B： 從2013年10月14日至2021年10月13日
 - C： 從2014年10月14日至2021年10月13日
 - D： 從2013年6月21日至2022年6月20日
 - E： 從2014年6月21日至2022年6月20日
 - F： 從2015年6月21日至2022年6月20日

購股權的歸屬期為授出日期至行使期開始日期。

4. 購股權數目及／或行使價或會因供股或紅股發行或本公司股本的其他變動而調整。

董事估計年內授出的購股權於購股權授出日期的價值，使用三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

三項式期權定價模式為評估期權價值之公認方法。計算購股權價值所用之重大假設為無風險利率、預計年期、預期波幅及預期股息。估值時所用計算日期為購股權授出日期。

基於就代入模式之預計日後表現所作出多個假設之主觀性質及不明朗因素，使用三項式模式計算之購股權價值須受若干基本限制所規限，而模式本身亦具有若干內在限制。購股權價值視若干主觀假設之變數而定，所採用變數如有任何變動或會對購股權公平值之估計造成重大影響。

除上文及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並無授予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可透過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益之權利，而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同時，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團獲得該等權利。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該條所存置登記冊的權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董事會報告 (續)

A. 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之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
李振輝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1)	324,308,500	32.17%
謝金玲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2)	229,383,500	22.76%
黃新文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0,000	0.02%

附註：

1. 該等股份由振飛投資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青蛙王子國際有限公司持有，而振飛投資有限公司為李振輝先生的受控法團。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李振輝先生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的權益。
2. 該等股份由謝金玲先生的受控法團金麟投資有限公司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謝金玲先生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的權益。

⁺ 該百分比指擁有權益之普通股數目除以本公司於2012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數目。

B. 本公司相關股份的好倉 - 實物交收非上市股本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之普通股數目	相關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
李振輝先生	實益擁有人	2,360,000	0.23%
謝金玲先生	實益擁有人	1,800,000	0.18%
葛曉華先生	實益擁有人	1,800,000	0.18%
黃新文先生	實益擁有人	1,600,000	0.16%
洪芳女士	實益擁有人	1,800,000	0.18%
陳少軍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0,000	0.02%
任煜男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0,000	0.02%
黃偉明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0,000	0.02%

董事會報告 (續)

附註：上述相關股份乃指本公司根據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之該等購股權詳情載於上文「購股權計劃」一節及財務報表附註29。

+ 該百分比指擁有權益之相關股份數目除以本公司於2012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數目。

除上文及「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於2012年12月31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視作或當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例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2012年12月31日，以下各方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權益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之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
青蛙王子國際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附註1)	324,308,500	32.17%
振飛投資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1)	324,308,500	32.17%
金麟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附註2)	229,383,500	22.76%

董事會報告 (續)

附註：

1. 該等股份由振飛投資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青蛙王子國際有限公司持有，而振飛投資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李振輝先生的受控法團。振飛投資有限公司與青蛙王子國際有限公司的上述權益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亦披露為李振輝先生的權益。
 2. 金麟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上述權益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亦披露為謝金玲先生的權益。
- * 該百分比指擁有權益之普通股數目除以本公司於2012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數目。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12年12月31日，概無任何人士（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的本公司董事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下列按照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

- (i) 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 (ii) 按一般商業條款或不遜於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提供或從獨立第三方取得之條款訂立；及
- (iii) 按照監管彼等之有關協議，按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之條款訂立。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獲聘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以外之核證委聘及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之核數師函件呈報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就下述本集團按照上市規則第14A.38條相關條款所披露持續關連交易發出載有彼等的結果及結論的函件。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供核數師函件的副本。

董事會報告 (續)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

1. 福建雙飛租賃協議及Mingxin租賃協議

根據福建雙飛日化有限公司(「福建雙飛」,由李振輝先生及謝金玲先生分別持有51%及49%權益)與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青蛙王子(中國)日化有限公司(「青蛙王子(中國)」)於2010年1月1日訂立的協議及於2011年1月26日訂立的補充協議(該等協議稱為「福建雙飛租賃協議」),福建雙飛同意將位於中國福建漳州龍文工業開發區北環城路162號(「該土地」),總面積約9,251平方米的辦公室物業及工廠大廈租予青蛙王子(中國),自2010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止為期3年。青蛙王子(中國)應付月租約為人民幣53,400元。

根據(i)青蛙王子(中國)、福建雙飛與獨立第三方Zhangzhou Mingxin Infrastructure Projects Company Limited(「Mingxin」)於2009年12月31日訂立的協議及於2011年2月14日訂立的補充協議以及(ii)福建雙飛租賃協議(統稱為「Mingxin租賃協議」),福建雙飛向青蛙王子(中國)轉讓於2004年11月24日所訂立租賃協議(「原租賃協議」)的所有權利及責任,自2004年12月1日至2014年12月1日止為期10年。根據原租賃協議,Mingxin同意將總面積約12,255平方米的該土地租予福建雙飛。福建雙飛可免費使用該土地上Mingxin擁有的辦公室物業及倉庫,建築面積約700平方米。福建雙飛在該土地上興建若干樓宇,建築面積約4,846平方米,尚未獲得該等樓宇的產權。根據Mingxin租賃協議,青蛙王子(中國)應付福建雙飛及Mingxin的月租分別為人民幣26,743元及人民幣22,059元。

於回顧年內,根據上述租賃協議向福建雙飛及Mingxin支付總額約為人民幣961,000元而本公司招股章程所載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交易金額上限為人民幣961,800元。

2. 設備及車輛租賃協議

根據青蛙王子(中國)與福建雙飛於2010年1月1日訂立的協議(「設備及車輛租賃協議」),福建雙飛同意將若干生產設施及車輛租予青蛙王子(中國),自2010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止為期3年。福建雙飛原用該等生產設施作兒童個人護理及OEM產品業務(防曬霜產品、空氣清新劑產品及殺蟲劑產品業務除外)。青蛙王子(中國)應付月租約為人民幣204,000元。

於回顧年內,根據設備及車輛租賃協議向福建雙飛支付總額約為人民幣2,448,000元而本公司招股章程所載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交易金額上限為人民幣2,448,000元。

董事會報告 (續)

3. 加工外判協議

根據青蛙王子(中國)與福建雙飛於2009年12月31日訂立的協議及於2011年6月22日訂立的補充協議(統稱為「加工外判協議」),福建雙飛同意按照青蛙王子(中國)的採購訂單生產防曬霜產品、空氣清新劑產品及殺蟲劑產品,自2010年1月1日起至(i)2012年12月31日或(ii)本集團獲得中國有關政府機構所有所需生產執照之日(以較早者為準)止。青蛙王子(中國)向福建雙飛提供有關生產所需的原材料及包裝材料。該等加工外判費用由雙方參考福建雙飛就此產生的加工成本經公平協商後釐定。

於回顧年內,根據加工外判協議向福建雙飛支付總額約為人民幣6,104,000元而本公司招股章程所載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交易金額上限為人民幣12,000,000元。

4. 產品銷售協議

根據雙飛日化(美國)有限公司(「雙飛(美國)」,由李振輝先生及謝金玲先生分別擁有51%及48%權益)與青蛙王子(中國)於2011年6月13日訂立的協議(「產品銷售協議」),青蛙王子(中國)同意出售而雙飛(美國)同意購買本集團生產的沐浴及護膚產品,自2011年6月13日至2014年6月12日止為期3年。該等沐浴及護膚產品的價格根據採購訂單及參考公平市價經公平磋商後釐定。

於回顧年內,雙飛(美國)根據產品銷售協議支付總額約為人民幣16,921,000元而本公司招股章程所載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交易金額上限為人民幣45,333,000元。

關連交易

本年報中財務報告附註34(i)所載列之剩餘交易亦構成本集團之關連交易,且相關交易金額以總額披露。經本公司董事確認,由於相關適用百分比率低於0.1%,或總代價低於1,000,000港元,該等交易獲豁免遵守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董事會報告 (續)

僱員及薪酬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僱用1,406名僱員(2011年12月31日：1,314名)。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將向表現出眾的員工提供年終花紅。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成員公司亦須參與中國政府規定的社會保險供款計劃。根據相關國家及地方勞動及社會福利法律及法規，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成員公司須每月為僱員支付社會保險金，包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及其他相關保險。

誠如上文所述，本集團已於2011年6月採納購股權計劃，以留任為本集團成功作出貢獻的員工。董事相信，與市場準則及慣例相比較，本集團提供予員工的薪酬待遇具有競爭力。

本集團亦向其僱員提供培訓，幫助彼等掌握相關技能。

董事薪酬

薪酬委員會考慮並向董事會建議本公司應付予董事的薪酬及其他利益，定期審查全體董事的薪酬，確保彼等的薪酬與酬金適當。董事薪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1,000,000股股份。以上股份於2012年7月16日取消。

購回股份細節概要如下：

購回月份	購回股份數量	每股購買價格		總代價 (不包括交易費用)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2012年6月	1,000,000	2.78	2.60	2,710,510

董事會報告 (續)

年內購回本公司股份已由董事根據於上屆股東周年大會獲得之股東授權進行，藉此提升本集團之每股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整體上對股東有利。

除上述披露外，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獲已公佈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公眾最少持有本公司總發行股本的25%。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所在地)法例均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故本公司須按比例基準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不競爭契據

控股股東(即李振輝先生、振飛投資有限公司及青蛙王子國際有限公司)、謝金玲先生、金麟投資有限公司及福建雙飛已就遵守不競爭契據(本公司招股章程所定義者)所作的承諾向本公司作出年度聲明。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查契據遵守情況，確認上述各方一直遵守不競爭契據所涉全部承諾。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年內，董事概無於對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續)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已審閱本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商討財務申報事宜。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將於2013年股東周年大會告退且符合資格並願意獲重新委任。將於2013年股東周年大會提呈有關重新委任彼等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李振輝

主席

中國漳州

2013年3月26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青蛙王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各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吾等已審核第50頁至119頁所載青蛙王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12年12月31日的綜合及公司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附註。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公允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就董事釐定為對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必要的內部控制承擔責任，使之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吾等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且僅向閣下整體報告，除此以外，不作任何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吾等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該等準則要求吾等遵守相關道德規範，規劃及執行審核，合理確保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不存有重大錯誤陳述。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核數師的責任（續）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審核證據。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評估該等風險時，吾等考慮與該實體編製真實公允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實體的內部控制是否有效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估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否合適及所作出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吾等相信所獲得的審核證據是充足恰當，以為吾等的審核意見建立基礎。

意見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允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2012年12月31日的事務狀況和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適當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2013年3月26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1,572,054	1,269,167
銷售成本		(850,498)	(731,465)
毛利		721,556	537,702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12,711	5,046
銷售及分銷費用		(357,973)	(240,259)
行政開支		(76,333)	(79,353)
其他營運開支		(425)	(272)
融資成本	6	(902)	(4,398)
除稅前溢利	7	298,634	218,466
所得稅開支	10	(57,524)	(34,521)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11	241,110	183,945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3		
基本		人民幣23.9分	人民幣21.2分
攤薄		人民幣23.9分	人民幣21.2分

股息的詳情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12。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241,110	183,945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之滙兌差額	929	889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242,039	184,834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2年12月31日

	附註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74,575	142,517
預付土地租金	15	19,598	20,032
無形資產	16	4,503	5,943
預付款項及按金	20	68,198	2,839
非流動資產總額		266,874	171,331
流動資產			
存貨	18	42,837	74,518
貿易應收款項	19	115,990	92,999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34(ii)	9,915	7,69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8,851	7,233
可供出售投資	21	95,920	—
應收委託貸款	22	80,000	—
已抵押存款	23	1,148	1,0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642,877	735,597
流動資產總額		997,538	919,134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4	65,158	80,59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5	23,534	24,570
計息銀行借貸	26	—	30,000
應付稅項		11,190	6,948
流動負債總額		99,882	142,113
流動資產淨值		897,656	777,02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64,530	948,352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7	4,900	—
資產淨值		1,159,630	948,352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附註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8	8,366	8,368
儲備	30(a)	1,151,264	939,984
權益總值		1,159,630	948,352

李振輝
董事

洪芳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8)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 30(a)(i))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 30(a)(ii))	資本贖回儲備 人民幣千元	滙兌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1月1日	8,368	608,412	1,083	11	35,418	—	3,188	291,872	948,352
換算海外業務的滙兌差額	—	—	—	—	—	—	929	—	929
年內溢利	—	—	—	—	—	—	—	241,110	241,110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929	241,110	242,039
購回及註銷股份 28(j)	(8)	(2,203)	—	—	—	8	—	(8)	(2,211)
行使購股權 28(k)	6	1,664	(463)	—	—	—	—	—	1,207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安排 29	—	—	7,104	—	—	—	—	—	7,104
已宣派及派付2011年末期股息 12	—	(36,861)	—	—	—	—	—	—	(36,861)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26,729	—	—	(26,729)	—
於2012年12月31日	8,366	571,012*	7,724*	11*	62,147*	8*	4,117*	506,245*	1,159,630

綜合權益變動表 (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8)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 30(a)(i))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 30(a)(ii))	滙兌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1月1日	11	—	—	—	14,690	2,299	128,655	145,655
換算海外業務的滙兌差額	—	—	—	—	—	889	—	889
年內溢利	—	—	—	—	—	—	183,945	183,945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889	183,945	184,834
重組時轉撥至資本儲備	(11)	—	—	11	—	—	—	—
本公司註冊成立	8	—	—	—	—	—	—	8
資本化應付青蛙王子國際有限公司 (「青蛙王子國際」)之款項	30(a)(i)	—	86,958	—	—	—	—	86,958
資本化發行	28(g)	6,217	(6,217)	—	—	—	—	—
股份發行	28(h), 28(i)	2,143	535,475	—	—	—	—	537,618
股份發行開支	—	—	(7,804)	—	—	—	—	(7,804)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安排	29	—	—	1,083	—	—	—	1,083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20,728	—	(20,728)	—
於2011年12月31日	8,368	608,412*	1,083*	11*	35,418*	3,188*	291,872*	948,352

* 該等儲備賬目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綜合儲備人民幣1,151,264,000元(2011年：人民幣939,984,000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298,634	218,466
為以下各項所作調整：			
融資成本	6	902	4,398
銀行利息收入	5	(6,523)	(3,26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7	—	17
折舊	7	10,177	5,953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7	434	434
無形資產攤銷	7	1,440	1,321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7	7,104	1,083
		312,168	228,407
存貨減少／(增加)		31,681	(39,781)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22,991)	(33,85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1,589	(3,50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5,437)	46,70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1,036)	7,359
與關連方的結餘變動		(2,224)	18,023
滙兌調整		1,144	(689)
經營所得現金		304,894	222,668
已收利息		6,523	3,265
已付利息		(902)	(4,398)
已付中國稅項		(48,382)	(34,922)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262,133	186,613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4、31(b)	(41,851)	(58,13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所得款項		355	—
購買無形資產	16	—	(7,12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按金	20	(64,351)	(2,739)
購買無形資產之按金		(3,747)	—
可供出售投資增加		(95,920)	—
應收委託貸款增加		(80,000)	—
已抵押存款減少／(增加)		(52)	1,254
於收購時原定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增加		(74,030)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359,596)	(66,738)



綜合現金流量表 (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貸款		20,000	207,352
償還銀行貸款		(50,000)	(193,152)
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淨額		—	529,814
購回普通股之付款		(2,211)	—
已付股息		(36,861)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69,072)	544,0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35,597	72,299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215)	(591)
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68,847	735,5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報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2,877	735,597
於收購時原定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23	(74,030)	—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呈報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68,847	735,597

財務狀況表

於2012年12月31日

	附註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附屬公司	17	82,348	82,348
非流動資產總額		82,348	82,348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7	432,382	250,772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34(ii)	348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5,559	4,1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8,074	245,419
流動資產總額		446,363	500,359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	25	3,202	2,100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7	—	3,130
流動負債總額		3,202	5,230
流動資產淨值		443,161	495,12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25,509	577,477
資產淨額		525,509	577,477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8	8,366	8,368
儲備	30(b)	517,143	569,109
權益總額		525,509	577,477

李振輝
董事

洪芳
董事



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2年12月31日

1. 公司資料

青蛙王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2011年1月11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於年內，因當地政府的區域規劃，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址由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福建省漳州市龍文工業開發區北環城路8號更改至中國福建省漳州市龍文工業開發區北環城路40號，再從中國福建省漳州市龍文工業開發區北環城路40號更改至中國福建省漳州市龍文工業開發區北環城路162號。主要營業地點沒有改變，只是門牌號由原來的8號改為40號，再由40號改為162號。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個人護理及家庭衛生產品。年內本集團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改變。

2.1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與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按歷史成本慣例而編製，惟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元。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使用與本公司一致的會計政策按相同呈報期編製。附屬公司業績自收購日期（即本集團獲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直至控制權終止之日止。所有本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交易、本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以及股息於綜合時悉數對銷。

不涉及失去控制權之子公司的權益變動乃列賬為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對一家子公司失去控制權，其將取消確認：(i)該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及(iii)權益記錄之累計換算差額；並確認(i)已收取代價之公允價值，(ii)任何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及(iii)損益之任何盈餘或赤字。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或留存利潤（如適當）。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2.1 編製基準(續)

綜合基準(續)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合併會計法編製，猶如本公司一直是其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一般，因為本公司與當時構成本集團的公司於重組前及重組後均受共同控制，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1年6月30日的招股說明書中所述。因此，本集團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包括當時構成本集團之所有公司的業績及現金流量，猶如當時的集團架構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存在或自彼等各自之成立日期以來一直存在(以較短者為準)。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化

本集團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用以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首次採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嚴重通貨膨脹及 就首次採納者免除對固定日期的要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金融工具：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所得稅—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採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尚未於該等財務報表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首次採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政府貸款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金融工具：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² 金融工具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金融工具 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金融工具： 披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強制生效日期及 過渡性披露事項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	綜合財務報表 ² 聯合安排 ² 於其他公司的權益披露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1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 —過渡性指引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之修訂 —投資實體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公平值計量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呈列其他全面收入項目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經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僱員福利 ² 獨立財務報表 ² 於聯屬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金融工具：呈列—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 年度改進項目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09年至2011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 ²

¹ 於2012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生效

² 於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生效

³ 於201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生效

⁴ 於201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生效

本集團正在評估初次應用此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現時未能衡量該等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有否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公司可直接或間接控制其財務及經營政策，以便從其業務中獲取利益之公司。

附屬公司業績計入本公司收益表之已收及應收股息。本公司對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資產（存貨及金融資產除外）存在減值跡象或須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會就該項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為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及公平值扣除銷售成本兩者中之較高者，並就個別資產而釐定，除非該項資產產生之現金流入不能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所產生之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以該項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僅於資產之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時方會確認減值虧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將以反映現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之評估及該項資產之特定風險的除稅前貼現率折讓至現值。減值虧損將於其產生期間自收益表扣除。

於各呈報期結算日會評估是否有跡象表明之前確認之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倘存在有關跡象，則會就有關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僅在用於釐定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之估計出現變動時，之前確認之資產減值虧損方可撥回，惟不高於在假設於過往年度並無就該項資產確認減值虧損之情況下所釐定賬面值之金額（扣除任何折舊／攤銷）。該減值虧損之撥回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收益表。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關連方

在下列情況下，有關人士視為本集團之關連方：

(a) 該方為符合以下各項之有關人士本身或其近親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發揮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或

(b) 該方為符合以下任何情況之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間實體(或該另一間實體之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之聯繫人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一間第三方實體之合營企業，而另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聯繫人；
- (v) 該實體乃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之任何實體的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項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及
- (vii) (a)(i)項所述人士對該實體發揮重大影響力或身為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一。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成本包括其購入價及將資產達至運作狀況及運送至作其計劃用途之位置應佔之任何直接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開始運作後所產生之支出，如維修及保養費用，一般於產生期間自收益表扣除。重大檢修開支如滿足確認條件，則將作為重置撥充資本計入資產賬面值。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要部分須按階段重置，則本集團將有關部分視為擁有特定可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並相應折舊。

折舊乃於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至其剩餘價值。就此目的所用之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5%
廠房及機器	10%至20%
傢俱、裝置及辦公設備	20%至33 $\frac{1}{3}$ %
汽車	20%至25%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之可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之成本按合理基準分配至不同部分，而各部分個別折舊。

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結算日進行檢討，並於適當時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最初確認的任何重大部分，於出售時或當預期使用或出售該項目將不會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資產的年度內在收益表確認之任何出售或報廢盈虧，為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相關資產賬面值之差額。

在建工程指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且並無折舊之在建樓宇。成本包括工程期間之直接建築成本。在建工程於竣工及可供使用時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之無形資產於首次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的成本為其於收購日的公平值。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可評估為有限期或無限期。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其後於可使用經濟年期內攤銷，並於該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評估。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之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須於各財政期間結算日檢討一次。

商標

收購商標之成本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以直線法於其估計經濟年期(十年)內攤銷。

版權

收購版權之成本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以直線法於其估計經濟年期(五年)內攤銷。

研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於產生時自收益表扣除。

經營租賃

由出租人保留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回報與風險之租賃入賬列作經營租賃。倘本集團為承租人，根據經營租賃應付之租金(扣除任何出租人給予的優惠)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自收益表扣除。

經營租賃項下之預付土地租金初步以成本列賬，其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首次確認及計量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持作到期投資及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或指定為有效對沖之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如適用)。本集團於首次確認時釐定其金融資產之分類。金融資產於首次確認時按公平值加上交易成本計量，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除外。

所有在正常情況下買賣之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資產之日)確認。正常情況下之買賣指於一般按市場規例或慣例所設期間內須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隨後計量

金融資產之隨後計量視乎其下列分類而定：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指具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金額且於活躍市場中並無報價之非衍生金融資產。首次計量後，該等資產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撥備計量。攤銷成本計算時計及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包括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之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及減值虧損於收益表確認。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指上市及非上市股本投資及債務證券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本投資乃並非分類為持作買賣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投資。

經初步確認後，可供出售金融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算，未變現收益或虧損於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中確認為全面收入，直至該項投資被終止確認為止，屆時累計收益或虧損於收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或直至該項投資被釐定為已減值為止，屆時累計收益或虧損從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中重新分類至收益表。於持有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時獲得之利息按利息收入報告，並根據下文「收入確認」所載之政策在收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續)

當非上市股本證券之公平值因(a)合理公平值估算範圍之差異對該投資而言屬重大；或(b)於該範圍內不同估算之或然率不能可靠評估及用於估計公平值而不能可靠計量時，則有關投資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賬。

本集團評估於短期內出售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能力及意圖是否仍然適當。當在罕有情況下本集團因市場缺乏交投而未能買賣該等金融資產及管理層如此行事之意向於可見未來大幅改變時，本集團可能選擇將該等金融資產重新分類。當金融資產符合貸款及應收款之定義，而本集團有意及有能力於可見將來持有該等資產或持有直至到期時，允許將有關資產重新分類至貸款及應收款。當該實體有能力及有意持有金融資產直至到期日時，才獲准重新分類為持有至到期類別。

就從可供出售分類中重新分類出來之金融資產而言，重新分類日期之公平值賬面值為其新攤銷成本，而該資產先前於權益中確認之任何收益或虧損乃使用實際利率於投資之餘下年期內攤銷至損益。新攤銷成本與到期金額之間的任何差額亦將使用實際利率於資產之餘下年期內攤銷。若資產其後被釐定為減值，則記錄於權益之款額會重新分類至收益表中。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一項金融資產之一部分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之一部分)於下列情況下將終止確認：

- 收取該項資產現金流量之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現金流量之權利，或根據「轉付」安排在未有嚴重拖欠第三方之情況下，已就收取現金流量承擔全部付款責任；且(a)本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之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資產現金流量之權利或已訂立轉付安排，則評估是否保留該資產之風險及所有權回報以及保留的金額。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該項資產之控制權，則該項資產將以本集團持續參與該資產之程度為限予以確認。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本集團所保留的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續)

就已轉讓資產作出擔保形式之持續參與，按該項資產之原有賬面值或本集團可能須償付代價之上限金額(以較低者為準)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呈報期結算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跡象表明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僅在因首次確認資產後出現一項或多項事件(產生「虧損事件」)而出現客觀減值跡象，而該虧損事件對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能可靠估計的情況下，該項金融資產或該組金融資產會被視為減值。減值跡象可能包括一名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有重大財務困難、拖欠或欠繳利息或本金款項、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亦包括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可計量降幅之可觀察數據，例如欠款或與拖欠相關的經濟狀況變動。

按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資產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首先單獨評估個別重大之金融資產有否客觀減值跡象，或共同評估非個別重大之金融資產有否客觀減值跡象。倘本集團釐定個別已評估金融資產(不論是否重大)並無客觀減值跡象，則有關資產會計入一組有相似信貸風險特徵之金融資產，共同作減值評估。對於個別作減值評估之資產，倘其減值虧損已經或持續確認，則不會計入共同減值評估。

倘有客觀跡象表明已出現減值虧損，則該虧損金額按該項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之未來信貸虧損)現值之差額計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實際利率(即首次確認時計算之實際利率)貼現。倘為浮息貸款，則計量任何減值虧損之貼現率為當前實際利率。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按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資產(續)

資產之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扣減，且虧損於收益表確認。為計算減值虧損，利息收入會繼續以減少之賬面值及用以貼現未來現金流量之利率累計。倘貸款及應收款項預期日後不大可能收回，則會撇銷該等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任何相關撥備。

倘隨後期間估計減值虧損金額因確認減值以後發生之事項而增加或減少，則以往確認之減值虧損將透過調整撥備賬增加或減少。倘撇銷其後撥回，則該撥回計入收益表。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就可供出售金融投資而言，本集團於每個呈報期結算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跡象顯示一項或一組投資出現減值。

倘可供出售資產有減值，則包括其成本(扣除本金付款及攤銷)與其近期公平值之差額減任何過往已於收益表確認之減值虧損在內之金額，會從其他全面收益中移除，並於收益表確認。

倘股本投資被列作可供出售類別，則客觀跡象將包括該項投資之公平值大幅或長期跌至低於其成本值。釐定「重大」或「持續性」之定義須作出判斷。「重大」乃對原有投資成本，而「持續性」乃對公平值低於其原有成本期間之評估。倘出現減值跡象，則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現時公平值之差額減該項投資先前於收益表內確認之任何減值虧損計量)將從其他全面收益中移除，並於收益表內確認。已分類作備出售之股本工具之減值虧損不可透過收益表撥回。其公平值於減值後之增加部分會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按成本入賬之資產

倘有客觀證據表明因未能可靠地計量公平值而不按公平值列賬的無報價股本工具，或與該等無報價股本工具掛鈎且須以交付該無報價股本工具方式結算的衍生資產已產生減值虧損，則虧損金額按該項資產之賬面值與按類似金融資產目前市場回報率折現之估算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計算。該等資產之減值虧損不會撥回。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負債

首次確認及計量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的金融負債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貸款及借貸或指定為有效對沖之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視情況而定)。本集團於首次確認時釐定金融負債的分類。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倘屬貸款及借貸，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之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計入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及計息銀行借貸。

隨後計量

首次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貸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影響微不足道，在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當負債終止確認以及按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程序時，其盈虧在收益表內確認。

攤銷成本於計及收購事項任何折讓或溢價及屬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後計算。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收益表的融資成本內。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責任獲解除或註銷或屆滿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倘現有金融負債由同一借方按大致不同條款以另一金融負債替代，或現有負債之條款被大幅修訂，則此替代或修訂被視作終止確認原有負債並確認新負債，而各賬面值之差額則於收益表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倘於具現有可執行法定權利抵銷確認金額及有意按淨額結算，或同時變賣資產及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方會互相抵銷並於財務狀況表內呈報淨額。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衍生金融工具

初步確認及隨後計量

本集團使用遠期貨幣合約等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外幣風險。有關衍生金融工具初步按訂立衍生合約之日的公平值確認，隨後按公平值重新計量。當公平值為正值時，衍生工具將被列為資產，當公平值為負值時，則被列為負債。

因衍生工具的公平值變動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計入收益表，惟現金流量對沖有效部分除外，該部分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流動與非流動分類對比

並非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乃根據對事實及情況的評估(即相關合約現金流量)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或單獨列為流動與非流動部分。

- 當本集團預期持有衍生工具作為經濟對沖(而並無應用對沖會計處理方法)至超過呈報期結算日後十二個月期間，則該衍生工具乃與相關項目之分類一致分類為非流動(或單獨列為流動及非流動部分)。
- 與主合約並非密切聯繫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乃與主合約的現金流量一致分類。
- 指定為及現時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乃與相關對沖項目的分類一致分類。衍生工具僅於可作出可靠分配時單獨列為流動部分及非流動部分。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或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計算，倘為在製品及製成品，則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工及間接開支之適用部分。可變現淨值則按估計售價減完成及出售時所產生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並一般於購入起計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高流動性投資，扣除須按要求償還之銀行透支，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之組成部分。

就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手頭及銀行現金組成，包括無限制用途之定期存款及與現金性質相若之資產。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在收益表外確認之項目有關的所得稅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當期及過往期間之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截至呈報期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率(及稅法)，並考慮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詮釋及慣例後按預計從稅務機關處退回或向其支付之金額計算。

就財務呈報而言，遞延稅項乃採用負債法就於呈報期結算日之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其賬面值間一切暫時差額作出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就一切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因於非業務合併交易中(於交易時不會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首次確認資產或負債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負債；及
- 與附屬公司之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差額，且可以控制撥回暫時差額之時間及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於可能獲得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動用之可扣減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之情況下，均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惟以下情況除外：

- 與可扣減暫時差額相關之遞延稅項資產乃因在非業務合併交易中(於交易時不會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首次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及
- 就與附屬公司之投資相關之可扣減暫時差額而言，僅於暫時差額可能會在可見將來撥回及可能有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暫時差額之情況下，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乃於各呈報期結算日進行審閱，並予以扣減，直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為止。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乃於可能獲得足夠應課稅溢利用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之情況下，於各呈報期結算日重新評估並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截至呈報期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率(及稅法)，按預期於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期間應用之稅率計算。

倘存在將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之合法可執行權利，且遞延稅項與同一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機關有關，則可抵銷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

政府補助

倘可合理保證將收取政府補助並遵守所有附帶條件，則政府補助會按公平值確認。倘補助與開支項目有關，則於支銷擬補償成本的期間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收益確認

當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及收益能可靠計算時，會按以下基準確認收益：

- (a) 當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至買方後自銷售貨品所得之收益，惟本集團並無涉及與所有權通常相關程度之管理，亦無有效控制已售貨品；及
- (b)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於金融工具之估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倘適用)內以實際利息法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折現至金融資產之賬面淨值。

以股份付款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向對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鼓勵與獎勵。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付款方式收取報酬，僱員則提供服務作為權益工具之代價(「權益結算交易」)。

2002年11月7日後與僱員進行與授出購股權相關的權益結算交易之成本乃參考授出購股權當日之公平值計算。公平值由外聘估值師使用三項式模型釐定，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權益結算交易之成本連同權益相應增加部分於表現及／或服務條件履行之期間確認。於歸屬日期前，各呈報期結算日確認之權益結算交易的累積開支，反映歸屬期已屆滿時之情況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之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於特定期間在收益表內扣除或進賬，乃反映累積開支於期初與期終確認之變動。

最終未歸屬之獎勵不確認任何支出，除非權益結算交易達致市場或非歸屬條件後方可歸屬，在此情況下，倘符合所有其他表現及／或服務條件，不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達到要求，均視作已歸屬。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以股份付款(續)

倘權益結算獎勵之條款有修訂，則在達致獎勵原定條款之情況下，所確認之開支最少須達到猶如條款並無任何變更之水平。此外，倘因任何修訂而令以股份付款之公平值總額增加，或於修訂日期計算時對僱員有利，則會確認支出。

倘權益結算獎勵被註銷，則視為已於註銷日期歸屬，未確認之獎勵開支須即時確認，包括本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內非歸屬條件未達成情況下之任何獎勵。然而，倘授予新獎勵代替已註銷獎勵，並於授出日期指定為替代獎勵，則已註銷獎勵及新獎勵均視為原獎勵之變更(如前段所述)。

計算每股盈利時，未行使購股權之攤薄影響反映為額外股份攤薄。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符合參與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資格之僱員設立定額供款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根據僱員底薪之一定百分比作出，並於供款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則到期應付時計入收益表。強積金計劃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乃透過獨立管理基金持有。本集團之僱主供款於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時全數歸屬僱員所有。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經營之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由地方市政府運作的中央退休金計劃。有關附屬公司須將其薪酬開支之若干百分比撥付中央退休金計劃。有關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須繳付時自收益表扣除。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借貸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須花費長時間以達致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之直接應佔借貸成本，乃予以資本化作為該等資產之成本部分。該借貸成本於有關資產大致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時停止撥作資本。特定借貸撥作合資格資產開支前作為短暫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於撥作資本之借貸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產生期間支銷。借貸成本包括實體所產生與借款有關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外幣

該等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列貨幣人民幣列報。本集團內各實體自行釐定其功能貨幣，計入各實體財務報表之項目乃以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實體記錄的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當日彼等各自之功能貨幣適用匯率入賬。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呈報期結算日之功能貨幣適用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之差額於收益表中確認。以外幣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按最初交易當日之匯率換算。以外幣按公平值計量之非貨幣項目則按釐定公平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平值計量之非貨幣項目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按與確認項目公平值變動所產生收益或虧損一致的方式處理(即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收益表確認之項目滙兌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收益表確認)。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呈報期結算日，該等實體之資產及負債按呈報期結算日適用匯率換算為本公司之呈列貨幣，而彼等之收益表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所產生的滙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滙率波動儲備累計。出售海外業務時，其他全面收入中與該特定海外業務有關之組成部分於收益表中確認。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按現金流動當日之適用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海外附屬公司於整個年度內經常產生之現金流量按各年度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對影響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之呈報金額及其附帶披露以及或然負債之披露事宜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未來需對受影響之資產或負債之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除相關估計外，管理層已作出如下對於財務報表確認之金額影響最為重大的判斷：

資產減值

於釐定某項資產是否出現減值或原先導致減值之事件是否不再存在時，本集團於資產減值方面須作出判斷，尤其是於評估下列各項時：(1)可能影響資產價值之事件是否已發生或影響資產價值之事件是否已不存在；(2)某項資產之賬面值是否以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淨額為依據，而未來現金流量根據資產之持續使用予以估計；及(3)於編製現金流量預測(包括該等現金流量預測是否採用適當比率予以貼現)時應用之適當關鍵假設。管理層為釐定減值水平而選用之假設的變動(包括現金流量預測之貼現率或增長率假設)可能對減值測試所採用之現值淨額產生重大影響。

分派股息所產生的預扣稅

本集團釐定是否需要根據相關稅務管轄權為中國附屬公司分派股息撥備預扣稅時，需就派息時間作出判斷，倘本集團認為中國附屬公司的利潤於可見將來不大可能作出分派，則不會就預扣稅作出撥備。

估計之不確定性

於呈報期結算日對資產與負債之賬面值於下一財政年度作出重大調整存在重大風險之未來相關重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重要來源在下文論述。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乃根據貿易應收款項之可收回情況之評估而作出。辨別減值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及估計。倘實際結果或未來預期與原來估計有別，則有關差異將於有關估計出現變化期間影響應收款項賬面值以及減值或減值撥回。

財務報表附註（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4. 經營分部資料

為達致管理目的，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劃分業務單元，並擁有下列四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兒童個人護理產品分部生產及買賣青蛙王子牌護膚品、沐浴洗髮、口腔護理及尿布產品；
- (b) 家庭衛生產品分部生產及買賣雙飛劍牌殺蟲劑產品及深呼吸牌空氣清新劑；
- (c) 成人個人護理產品分部生產及買賣青蛙王子牌口腔護理產品及其他護膚產品；及
- (d) 其他產品分部主要包括生產護膚品、沐浴洗髮產品以供其他公司貼牌及轉售。

管理層對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進行單獨監督，以便作出有關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的決策。分部表現乃根據可呈報分部溢利進行評估，即經調整除稅前溢利之計算。經調整除稅前溢利之計算方式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計算方式一致，惟來自銀行的利息收入、其他未分配收入及收益、融資成本以及公司及未分配開支不包括在其計算當中。

分部資產不包括除廠房及機器外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金、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可供出售投資、應收委託貸款、已抵押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因該等資產按組別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計息銀行借貸、應付稅項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乃因該等負債按組別管理。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兒童個人 護理產品 人民幣千元	家庭 衛生產品 人民幣千元	成人個人 護理產品 人民幣千元	其他產品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部客戶	1,277,645	141,780	48,660	103,969	1,572,054
分部業績	500,843	32,204	5,997	26,245	565,289
銀行利息收入					6,523
其他未分配收益					6,188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278,464)
融資成本					(902)
除稅前溢利					298,634
分部資產	169,855	112	4,257	30,586	204,810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059,602
總資產					1,264,412
分部負債	55,386	—	3,030	6,742	65,158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39,624
總負債					104,782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4,994	16	52	327	5,389
資本開支**	3,035	—	—	275	3,310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兒童個人 護理產品 人民幣千元	家庭 衛生產品 人民幣千元	成人個人 護理產品 人民幣千元	其他產品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部客戶	917,597	183,045	50,195	118,330	1,269,167
分部業績					
	358,360	46,432	8,121	21,211	434,124
銀行利息收入					3,265
其他未分配收益					1,781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216,306)
融資成本					(4,398)
除稅前溢利					218,466
分部資產					
	155,601	30,899	6,237	13,653	206,390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884,075
總資產					1,090,465
分部負債					
	49,632	17,079	2,235	11,649	80,595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61,518
總負債					142,113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2,478	97	82	58	2,715
資本開支**	36,104	1,814	806	1,270	39,994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 折舊及攤銷包括廠房及機器折舊以及無形資產攤銷。

** 資本開支包括廠房及機器以及無形資產添置。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逾90%之收益源自中國大陸銷售，且本集團逾90%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均位於中國大陸，故並無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地區資料。

主要客戶資料

於截至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客戶單獨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故並無呈列主要客戶資料。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亦即本集團營業額，指扣除退貨撥備及貿易折扣後所售貨品之發票淨值。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之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u>收益</u>		
銷售貨品	1,572,054	1,269,167
<u>其他收入及收益</u>		
銀行利息收入	6,523	3,26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收益淨額	692	—
政府補助*	4,257	203
外匯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收益淨額		
— 不符合對沖之交易	418	1,246
其他	821	332
	12,711	5,046
	1,584,765	1,274,213

* 概無有關此等補助而尚未完成之條件或或然事項。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6. 融資成本

	本集團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款利息	902	4,398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附註	本集團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所售存貨成本		850,498	731,465
折舊*	14	10,177	5,953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15	434	434
無形資產攤銷*	16	1,440	1,321
經營租約項下有關土地及樓宇之最低租金*		5,161	5,04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	17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8))：			
工資及薪金		71,579	57,029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7,104	1,08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362	1,714
		81,045	59,826
核數師酬金		1,709	2,939
研發成本#		2,851	2,534
滙兌虧損淨額，不包括外滙衍生金融工具之 公平值收益淨額		1,784	5,640

該等款項計入綜合收益表的「行政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7. 除稅前溢利(續)

* 計入各自結餘的以下金額亦計入上文所披露的所售存貨成本：

	本集團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折舊	6,757	3,841
經營租約項下有關土地及樓宇之最低租金	2,589	2,826
僱員福利開支	33,570	28,989
	42,916	35,656

8. 董事酬金

年內董事酬金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如下：

	本集團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執行董事	3,569	1,744
非執行董事	20	73
獨立非執行董事	474	219
其他酬金：		
薪金及花紅	—	—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3,282	53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2	10
	7,357	2,581

截至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若干董事就向本集團提供服務而獲授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其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及董事會報告。該等購股權之公平值(於歸屬期內在收益表確認)於授出日期釐定，兩個年度財務報表所列金額計入上文所披露董事薪酬。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8. 董事酬金(續)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少軍先生、任煜男先生及黃偉明先生於2011年2月1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以權益結算之 購股權開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陳少軍先生	158	64	222
任煜男先生	158	64	222
黃偉明先生	158	64	222
	474	192	666

	袍金 人民幣千元	以權益結算之 購股權開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陳少軍先生	73	8	81
任煜男先生	73	8	81
黃偉明先生	73	8	81
	219	24	243

年內，並無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其他酬金。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8. 董事酬金(續)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於2011年1月11日，李振輝先生及謝金玲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葛曉華先生、黃新文先生及洪芳女士於2011年2月1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楊鋒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於2012年5月30日，楊鋒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花紅 人民幣千元	以權益結算之 購股權開支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執行董事：					
李振輝先生*	1,122	—	778	2	1,902
謝金玲先生	482	—	578	2	1,062
葛曉華先生	558	—	578	4	1,140
黃新文先生	558	—	578	2	1,138
洪芳女士	849	—	578	2	1,429
	3,569	—	3,090	12	6,671
非執行董事：					
楊鋒先生	20	—	—	—	20
	3,589	—	3,090	12	6,691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8. 董事酬金(續)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續)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花紅 人民幣千元	以權益結算之 購股權開支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執行董事：					
李振輝先生*	550	—	167	2	719
謝金玲先生	231	—	84	2	317
葛曉華先生	275	—	84	2	361
黃新文先生	275	—	84	2	361
洪芳女士	413	—	84	2	499
	1,744	—	503	10	2,257
非執行董事：					
楊鋒先生	73	—	8	—	81
	1,817	—	511	10	2,338

* 李振輝先生亦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除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楊鋒先生主動放棄72,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9,000元)之六個月董事酬金外，年內，概無有關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安排(2011年：無)。

9. 五名最高薪僱員

年內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五名(2011年：五名)董事，其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

年內，本集團並無向董事(五名最高薪僱員)支付酬金，作為吸引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10. 所得稅開支

年內，由於本集團並無於香港賺取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2011年：無)。中國大陸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已根據現有相關法律、詮釋及慣例按現行稅率計算。

	本集團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 中國大陸		
年內開支	49,881	34,521
以前年度撥備不足	2,743	—
遞延(附註27)	52,624	34,521
	4,900	—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57,524	34,521

在於2007年3月16日閉幕的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上，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獲批准並於2008年1月1日生效。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引入多項變動，包括但不限於內資企業及外商投資企業的所得稅率統一為25%。

根據中國國務院於2007年12月26日頒佈並自2008年1月1日起生效之《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法過渡優惠政策的通知》，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經營之全資附屬公司及外商獨資企業青蛙王子(中國)日化有限公司(「青蛙王子(中國)」)於2008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並於2010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免稅期」)享有現行稅率減半。自2013年1月1日起，適用稅率將為25%。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10. 所得稅開支(續)

適用於按法定稅率計算之除稅前溢利的稅項開支與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的對賬如下：

	本集團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298,634	218,466
按適用稅率計算之稅項	76,564	57,244
因免稅期產生之較低稅率	(40,131)	(31,173)
過往年度即期稅項之調整	2,743	—
毋須課稅之收入	(310)	—
不可扣稅開支	11,070	9,946
適用於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可分派溢利之10%預扣稅之影響	4,900	—
其他	2,688	(1,496)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	57,524	34,521

11.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占綜合溢利包括已於本公司財務報表處理的虧損人民幣21,207,000元(2011年：人民幣35,773,000元)(附註30(b))。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12. 股息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派發股息：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4.5港仙(約人民幣3.7分) (2011年：無)	36,861	—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建議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6.0港仙(約人民幣4.8分) (2011年：4.5港仙(約人民幣3.6分))	48,184	36,782

年內擬派末期股息須獲本公司股東於下屆股東周年大會批准。該等財務報表未反映應付末期股息。

13.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基於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占年內溢利人民幣241,110,000元(2011年：人民幣183,945,000元)及於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007,842,889股(2011年：869,670,548股)計算。

計算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所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69,670,548股包括以下各項的加權平均數：

- (i) 本公司備考已發行股本750,000,000股股份(詳載於附註28)；
- (ii) 本公司普通股於2011年7月15日在聯交所上市時已發行的250,000,000股普通股(附註28(h))；及
- (iii) 於2011年8月11日行使超額配股權(定義見附註28(i))時已發行的8,250,000股普通股(附註28(i))。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基於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人民幣241,110,000元計算。計算所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010,875,485股為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007,842,889股(如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用之股數)，以及假設在年內行使所有購股權時無償發行3,032,596股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13.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續)

由於本集團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購股權並無攤薄影響，因此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調整所呈列每股基本盈利數額。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 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傢俱、裝置 及辦公室 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12年12月31日						
成本：						
於2012年1月1日	100,473	34,458	3,768	4,190	7,090	149,979
添置	—	3,310	665	—	38,615	42,590
出售	—	(439)	(2)	—	—	(441)
轉撥	—	9,543	—	—	(9,543)	—
於2012年12月31日	100,473	46,872	4,431	4,190	36,162	192,128
累計折舊：						
於2012年1月1日	4,068	1,528	222	1,644	—	7,462
年內撥備	4,827	3,949	618	783	—	10,177
出售	—	(85)	(1)	—	—	(86)
於2012年12月31日	8,895	5,392	839	2,427	—	17,553
賬面淨值：						
於2012年12月31日	91,578	41,480	3,592	1,763	36,162	174,575
於2011年12月31日	96,405	32,930	3,546	2,546	7,090	142,517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續)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 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傢俱、裝置 及辦公室 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11年12月31日						
成本：						
於2011年1月1日	7,408	1,605	348	2,979	71,243	83,583
添置	—	32,874	3,423	1,211	28,912	66,420
出售	—	(21)	(3)	—	—	(24)
轉撥	93,065	—	—	—	(93,065)	—
於2011年12月31日	100,473	34,458	3,768	4,190	7,090	149,979
累計折舊：						
於2011年1月1日	323	140	54	999	—	1,516
年內撥備	3,745	1,394	169	645	—	5,953
出售	—	(6)	(1)	—	—	(7)
於2011年12月31日	4,068	1,528	222	1,644	—	7,462
賬面淨值：						
於2011年12月31日	96,405	32,930	3,546	2,546	7,090	142,517

本集團於2011年12月31日賬面值約為人民幣62,036,000元之樓宇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信貸(附註26)的擔保物。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15. 預付土地租金

	本集團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之賬面值 年內確認	20,466 (434)	20,900 (434)
於12月31日之賬面值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即期部分	20,032 (434)	20,466 (434)
非即期部分	19,598	20,032

本集團之租賃土地位於中國大陸並以中期租約持有。

本集團於2011年12月31日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5,387,000元之租賃土地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信貸(附註26)的擔保物。

16. 無形資產

本集團

	商標 人民幣千元	版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1年1月1日	160	—	160
添置	—	7,120	7,120
於2011年12月31日、2012年1月1日及 2012年12月31日	160	7,120	7,280
累計攤銷：			
於2011年1月1日	16	—	16
年內撥備	16	1,305	1,321
於2011年12月31日及2012年1月1日	32	1,305	1,337
年內撥備	16	1,424	1,440
於2012年12月31日	48	2,729	2,777
賬面淨值：			
於2012年12月31日	112	4,391	4,503
於2011年12月31日	128	5,815	5,943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17.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82,348	82,348

計入本公司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的應收及應付附屬公司款項均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股本面值/ 繳足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青蛙王子投資有限公司 (「青蛙王子投資」)(附註1)	英屬處女群島	30美元 (2011年：3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青蛙王子(香港)日化有限公司 (「青蛙王子(香港)」)(附註1)	香港	10,100港元 (2011年：10,1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青蛙王子(中國)日化有限公司 (「青蛙王子(中國)」)(附註1及2)	中國/中國大陸	56,000,000美元 (2011年： 40,000,000美元)	—	100	生產及銷售 個人護理及 家庭衛生產品

附註：

1. 未經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安永其他國際成員公司審計。
2. 青蛙王子(中國)為按照中國法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將其註冊資本由55,000,000美元增至60,000,000美元，其中56,000,000美元截至2012年12月31日已繳足。承擔4,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5,142,000元)(2011年：15,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94,514,000元))於財務報表附註33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18. 存貨

	本集團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4,794	19,879
在製品	2,897	4,116
製成品	25,146	50,523
	42,837	74,518

19.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15,990	92,999

本集團主要以信貸形式與客戶進行交易，惟新客戶通常需要預先支付墊款除外。信貸期一般為30天至60天。

本集團致力嚴格監控其未收取的應收款項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鑒於以上所述及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與大量各行業客戶有關，故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物或實行其他信貸加強措施。貿易應收款項並無計息。

於呈報期結算日，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30天內	65,362	74,682
31至60天	43,017	17,233
61至90天	5,784	767
91至180天	1,827	317
	115,990	92,999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19. 貿易應收款項(續)

不視為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並無逾期 亦未減值 人民幣千元	逾期但尚未減值	
			1至30天 人民幣千元	31至60天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115,990	66,876	43,523	5,591
2011年	92,999	74,833	17,849	317

本集團並無逾期亦未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指向認可及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欠款紀錄之客戶作出的銷售。

已逾期惟並無減值之應收款項乃與本集團有良好往績紀錄之多名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董事認為毋須就此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原因為信貸質素並無出現重大變動，而有關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

2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7,387	6,76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按金	7,975	2,739
工程合約之按金	56,376	—
購買無形資產之按金	3,747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564	492
其他可收回稅項	—	80
	77,049	10,072
減：非即期部分	(68,198)	(2,839)
	8,851	7,233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2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4,128	4,168
其他應收款項	1,431	—
	5,559	4,168

上述資產既未逾期亦未減值。計入上述結餘之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拖欠紀錄之應收款項有關。

21. 可供出售投資

本集團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資金，按成本	95,920	—

於2012年12月31日，賬面值為人民幣95,920,000元(2011年：無)之非上市投資資金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乃由於非上市投資資金於活躍市場中並無市場報價，其公平值未能可靠計量所致。

22. 應收委託貸款

本集團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委託貸款	80,000	—

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向作為貸款管理人之中國招商銀行(「該銀行」)認購委託貸款融資協議(「該安排」)，並以中國對外經濟貿易信託有限公司(China Foreign Economy and Trade Trust Co., Ltd.)為受託人。根據該安排，本集團墊付合共人民幣80,000,000元作為向第三方提供短期委託貸款。

董事認為應收委託貸款於呈報期結算日並無減值，屬無抵押、計息且於2013年4月到期。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存款

本集團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558,645	474,884
定期存款	85,380	261,809
	644,025	736,693
減：已抵押定期存款：		
為應付票據而抵押	(1,148)	(421)
為信用證之銀行信貸而抵押	—	(127)
為外匯衍生金融工具之銀行信貸而抵押	—	(54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2,877	735,597

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8,074	5,608
定期存款	—	239,8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074	245,419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定期存款分別為人民幣538,746,000元(2011年：人民幣467,173,000元)及人民幣85,380,000元(2011年：人民幣122,000,000元)。人民幣不得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根據中國大陸之外匯管理條例以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已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按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計息。定期存款為期七日至六個月(2011年：七日至三個月)不等，以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存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違約紀錄之銀行。

計入2012年12月31日之結餘為定期存款人民幣74,030,000元(2011年：無)，其中原定到期日於收購時超過三個月。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2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呈報期結算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37,300	75,273
1至3個月	27,858	4,901
3至6個月	—	421
	65,158	80,59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不計息，一般於一至六個月內結算。於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應付票據分別以本集團人民幣1,148,000元及人民幣421,000元(附註23)之若干定期存款作抵押。

2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6,926	20,854
其他應付稅項	6,608	3,716
	23,534	24,570

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費用	3,202	2,100

其他應付款項免息，平均期限為一個月。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26. 計息銀行借貸

	實際利率 (厘)	到期日	本集團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6.4	2012年5月	—	20,000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6.1	2012年5月	—	10,000
			—	30,000
分解為：				
一年內應償還之銀行貸款			—	30,000

(a) 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由以下各項擔保：

- (i) 於2011年12月31日，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人民幣62,036,000元之樓宇作抵押；及
- (ii) 於2011年12月31日，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人民幣15,387,000元之租賃土地作抵押。

(b) 於2011年12月31日，所有銀行貸款按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年利率計息，以人民幣計值。

(c)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動用的銀行貸款人民幣20,000,000元由漳州新藝彩印有限公司(「新藝彩印」)、謝奮強先生、甘建輝先生(均為獨立第三方)、李振輝先生(「李先生」)及謝金玲先生(「謝先生」)擔保，已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償還。謝奮強先生及甘建輝先生為新藝彩印的股東。李先生及謝先生提供的擔保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解除。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動用的銀行貸款人民幣50,000,000元由福建雙飛日化有限公司(「福建雙飛」)(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內資企業，由李先生及謝先生擁有)、李先生及謝先生擔保，並已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償還。李先生及謝先生提供的擔保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解除。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27. 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

	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1月1日、2011年12月31日及2012年1月1日 年內自收益表扣除之遞延稅項(附註10)	— 4,900
於2012年12月31日	4,900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於中國大陸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股息須按10%徵收預扣稅。該規定自2008年1月1日起生效，適用於2007年12月31日後的盈利。倘中國與外國投資者所屬司法權區已簽訂稅務條約，則可應用更低的預扣稅率。本集團之預扣稅適用稅率為10%。估計於中國大陸成立之附屬公司預期就2008年1月1日後盈利分派之股息的預扣稅時，董事乃基於多項因素評估，包括可預見將來之股息政策、資本水平及本集團業務營運所需資金。

於2012年12月31日，經計及上述因素後，就本公司附屬公司預期於可見將來分派之未滙出盈利所應付的預扣稅而言，並無重大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2011年：無)。

本公司於呈報期及呈報期結算日並無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

28. 已發行股本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5,000,000,000股普通股	41,524	41,524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1,008,026,000股 (2011年：1,008,250,000股)普通股	8,366	8,368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28. 已發行股本(續)

本公司於2011年1月11日(註冊成立日期)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變動如下：

	附註	每股面值 0.01港元 的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註冊成立日期	(a)	5,000,000	50	43
於2011年6月22日法定股本增加	(b)	4,995,000,000	49,950	41,481
於2011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		5,000,000,000	50,000	41,524
已發行：				
於註冊成立時為換取現金而 配發及發行	(c)	100	—	—
收購青蛙王子投資時發行的新股	(d)	445,100	4	3
根據換股協議發行的新股	(e)	554,800	6	5
資本化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資金 所發行的新股(定義見附註30(a)) 入賬列作繳足的資本化發行， 前提為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因 向公眾發行新股而錄有進賬	(f)	1	—	—
於2011年7月15日發行新股	(g)	748,999,999	7,490	6,217
於2011年8月11日發行新股	(h)	250,000,000	2,500	2,075
	(i)	8,250,000	83	68
於2011年12月31日		1,008,250,000	10,083	8,368
購回及註銷股份	(j)	(1,000,000)	(10)	(8)
行使購股權	(k)	776,000	8	6
於2012年12月31日		1,008,026,000	10,081	8,366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28. 已發行股本(續)

附註：

- (a) 本公司於2011年1月11日註冊成立時的法定股本為50,000港元，分為5,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 (b) 根據2011年6月22日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本公司增發4,995,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令法定股本由50,000港元增至50,000,000港元，所增發的股份與本公司現有股份在各方面均享有同等地位。
- (c) 本公司於2011年1月11日註冊成立時向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配發及發行一股面值0.01港元的未繳款股份，並於同日轉讓予青蛙王子國際。此外，又於同日向青蛙王子國際配發及發行99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未繳款股份。
- (d) 2011年2月22日，本公司向青蛙王子國際收購青蛙王子投資股本中合共200股每股面值0.1美元的股份(即全部已發行股本)，本公司(i)向青蛙王子國際配發及發行合共445,100股入賬列為繳足股份，並(ii)將青蛙王子國際當時持有的100股未繳款股份按面值入賬列為繳足(附註(c))作為代價及交換。
- (e) 根據2011年6月13日通過的普通決議案，金麟投資有限公司(「金麟投資」)、建銀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建銀國際資產管理」)、Joyful Business Holdings Limited(「Joyful」)及PARAMOUNT STAGE LIMITED(「PARAMOUNT」)分別獲配發及發行427,700股、94,200股、14,100股及18,800股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將金麟投資、建銀國際資產管理、Joyful及PARAMOUNT所持同等數目的青蛙王子國際股份給予振飛投資有限公司(「振飛投資」)作為交換。
- (f) 2011年6月20日，青蛙王子國際獲發行一股面值0.01港元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代價約為104,750,000港元，以供資本化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資金(定義見附註30(a))。
- (g) 根據2011年6月22日通過的決議案，748,999,999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以自股份溢價賬撥充資本的方式按於2011年7月14日上午8時正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份持有人各自的持股比例配發及發行予彼等，按面值入賬列為繳足。上述配發及資本化的前提為股份溢價賬因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詳情載於下文附註(h))過程中向公眾發行新股而錄有進賬。
- (h)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過程中，2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以每股2.60港元的價格發行，扣除開支前的現金總代價約為650,000,000港元。該等股份於2011年7月15日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28. 已發行股本(續)

附註：(續)

- (i) 根據2011年6月29日的國際包銷協議，本公司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購股權(「超額配股權」)，可由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2011年8月5日，超額配股權獲部份行使，涉及合共9,900,000股股份，包括8,250,000股新股份及1,650,000股銷售股份(包括青蛙王子國際提呈出售的841,500股股份及金麟投資提呈出售的808,500股股份)，用作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超額配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2.60港元。該等股份於2011年8月11日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 (j) 年內，本公司購回其1,000,000股普通股，購回價介乎每股2.60港元至2.78港元，代價總額約為2,711,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211,000元)。1,000,000股已購回普通股已於年內註銷。就購回該等股份已支付的溢價約為2,701,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203,000元)，已自股份溢價賬扣除，金額1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8,000元)已自本公司保留溢利轉撥至資本贖回儲備，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a)。
- (k) 2011年購股權(定義見附註29)項下授予的776,000份購股權附帶的認購權已按每股1.92港元的認購價行使，引致776,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發行，扣除開支前的總現金代價約為1,49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207,000元，佔普通股面值人民幣6,000元及股份溢價人民幣1,201,000元)。金額約571,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463,000元)已於行使購股權時自購股權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賬。
- (l) 截至2002年12月31日止年度，青蛙王子(香港)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10,000港元，分為10,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的股份，已發行10,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的股份。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青蛙王子投資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5,000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面值0.1美元的股份，已發行100股每股面值0.1美元的股份。2011年1月1日的股本指青蛙王子(香港)10,000港元與青蛙王子投資10美元的合併股本。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29. 購股權計劃

2011年6月22日，本公司設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向為本集團營運的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回報。該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其中包括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其他僱員、本集團貨品或服務供應商、本集團客戶及本公司股東。該計劃於2011年6月22日有條件通過，除非另行取消或修訂，否則自該日起10年內一直有效。該計劃於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後在2011年7月15日生效。

現時獲准根據該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最高數目為於行使後等同於本公司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10%的數目。於任何12個月期間根據授予該計劃每名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可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限制在本公司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的1%。倘再授出購股權會導致超出該限額，則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

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聯繫人為購股權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事先批准。此外，倘於任何12個月期間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的購股權所涉股份數目超過本公司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的0.1%及總值（基於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格計算）超過5,000,000港元，則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事先批准。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由承授人於要約日期起計28天內透過支付名義代價合共1港元接納。所授購股權之行使期可由董事決定，並於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不遲於十年屆滿當日結束。

購股權行使價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面值；(ii)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要約日期在聯交所的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

購股權並無授權持有人享有股息或於股東大會投票。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29. 購股權計劃(續)

以下為呈報期結算日該計劃項下未獲行使之購股權：

	於2012年12月31日		於2011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 數目 千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 數目 千股
於1月1日	1.92	12,966	—	—
年內授出	2.94	9,394	1.92	12,966
年內放棄	1.92	(280)	—	—
行使購股權	1.92	(776)	—	—
於12月31日	2.37	21,304	1.92	12,966

於呈報期結算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2012年 購股權數目 千股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11,910	1.92	2012年10月14日至 2021年10月13日
9,394	2.94	2013年6月21日至 2022年6月20日
21,304		
2011年 購股權數目 千股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12,966	1.92	2012年10月14日至 2021年10月13日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內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為人民幣7,817,000元(每份人民幣0.60元)(「2011年購股權」)。年內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為人民幣8,329,000元(每份人民幣0.89元)(「2012年購股權」)。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2011年購股權及2012年購股權開支合共人民幣7,104,000元(2011年：人民幣1,083,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29. 購股權計劃(續)

截至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授出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的公平值於授出日期使用三項式模型經計及購股權授出條款及條件後估計。下表呈列所用模型輸入參數：

	於以下日期授出購股權	
	2012年6月21日	2011年10月14日
股息收益率(%)	1.78	1.75
預期波幅(%)	37.6	38.17
無風險利率(%)	1.0	1.33
購股權之預計年期(年)	8-10	8-10
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價格(每股港元)	2.94	1.92

購股權之預計年期未必顯示可能出現之行使模式。預期波幅亦未必會成為實際結果。

於計量公平值時，並無包括已授出購股權之其他特徵。

於呈報期結算日，根據該計劃，本公司有21,304,000份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在本公司現有資本架構下，悉數行使未行使購股權後，本公司可能額外發行21,304,000股普通股，股本可能增加約213,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73,000元)，扣除發行開支前之股份溢價可能約為50,273,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0,763,000元)。

於此等財務報表獲批准當日，根據該計劃，本公司有20,324,000份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相當於本公司在該日之已發行股份約2.02%。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30. 儲備

(a) 本集團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本集團儲備的金額及增減呈列於財務報表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i) 股份溢價

於2012年12月31日，股份溢價人民幣571,012,000元指(i)資本化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資金(定義見下文)之代價104,750,000港元(即人民幣86,958,000元)超過本公司作為交換所發行股本面值的金額；(ii)已付現金代價超過附註28(g)所述資本化發行後本公司根據附註28(h)及28(i)所述首次公開發售發行之股本面值及股份發行開支的金額；(iii)如附註28(j)所述購回1,000,000股普通股；(iv)支付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45,371,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6,861,000元)；及(v)代價超過本公司根據附註28(k)所述行使776,000份購股權而發行股本面值的金額。

於2010年7月29日，青蛙王子(香港)、青蛙王子(中國)、李先生、謝先生、振飛投資、金麟投資及青蛙王子國際與建銀國際資產管理、Joyful及PARAMOUNT訂立購股協議(「購股協議」)。根據購股協議，青蛙王子國際向建銀國際資產管理、Joyful及PARAMOUNT分別配發及發行10,785股、1,618股及2,157股新普通股，現金代價(「該代價」)分別合共為10,000,000美元、1,500,000美元及2,000,000美元(合共13,500,000美元(相當於104,750,000港元)，即「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資金」)。青蛙王子國際已向本集團墊付該代價且應付青蛙王子國際的款項104,750,000港元(約人民幣89,135,000元)列入2010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30. 儲備(續)

(a) 本集團(續)

(i) 股份溢價(續)

於2011年6月20日，本公司與青蛙王子國際、青蛙王子投資及青蛙王子(香港)訂立股份認購協議(「股份認購協議」)。根據股份認購協議，本公司向青蛙王子國際配發及發行一股面值0.01港元的新普通股，代價為104,750,000港元(約人民幣86,958,000元)。完成股份認購後，本集團應付青蛙王子國際的款項於當時付清。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股已發行普通股之面值與資本化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資金(「資本化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資金」)之差額入賬列為本集團之股份溢價進賬。

本公司股本變動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ii) 法定儲備金

根據中國公司法，本公司於中國註冊的附屬公司須將稅後年度法定純利(經抵銷任何過往年度虧損後)的10%撥轉至法定儲備金。倘法定儲備金結餘達致該實體註冊資本的50%，則可選擇是否進一步撥轉。法定儲備金可用於抵銷過往年度虧損或增加註冊資本，惟撥作有關用途後的法定儲備金結餘不得低於註冊資本的50%。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30. 儲備(續)

(b) 本公司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贖回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1月11日	—	—	—	—	—	—
年內虧損及年內全面支出總額	—	—	—	—	(35,773)	(35,773)
收購附屬公司	—	(4,613)	—	—	—	(4,613)
資本化應付青蛙王子國際之款項	86,958	—	—	—	—	86,958
資本化發行	(6,217)	—	—	—	—	(6,217)
股份發行	535,475	—	—	—	—	535,475
股份發行開支	(7,804)	—	—	—	—	(7,804)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安排	—	—	—	1,083	—	1,083
於2011年12月31日及2012年1月1日	608,412	(4,613)	—	1,083	(35,773)	569,109
年內虧損及年內全面支出總額	—	—	—	—	(21,207)	(21,207)
購回股份	(2,203)	—	8	—	(8)	(2,203)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安排	—	—	—	7,104	—	7,104
已宣派及派付2011年末期股息	(36,861)	—	—	—	—	(36,861)
行使購股權	1,664	—	—	(463)	—	1,201
於2012年12月31日	571,012	(4,613)	8	7,724	(56,988)	517,143

資本儲備的負債餘額指本公司作為交換所發行股份面值超過所收購附屬公司當時資產淨值的差額。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可用於向股東分派或支付股息，惟緊隨擬作分派或支付股息當日後，本公司能支付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務。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31.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 (a) 2011年6月20日，應付青蛙王子國際的人民幣89,135,000元(相當於104,750,000港元)款項透過資本化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資金結清。
- (b)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2011年12月31日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按金人民幣739,000元(2011年：人民幣8,287,000元)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 (c)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行使776,000份購股權之代價1,49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207,000元)乃來自第三方之應收款項，且列入2012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中「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一項。

32.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若干工廠、倉庫及辦公室物業。物業經磋商後租期為六個月至五年(2011年：一個月至五年)，該日後可選擇續期，屆時重新磋商所有條款。

於呈報期結算日，本集團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到期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本集團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212	4,894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96	2,673
	1,708	7,567

於呈報期結算日，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經營租賃安排。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33. 承擔

於呈報期結算日，除上文附註32所詳述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亦有下列承擔：

	本集團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建造樓宇	201,673	67,37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3,683	2,782
	205,356	70,152
已訂約投資中國外商獨資附屬公司之承擔	25,142	94,514
	230,498	164,666

於呈報期結算日，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承擔。

34. 關連方交易

(i) 除本財務報表其他部份所詳述的交易外，年內本集團與關連方亦訂有以下重大交易：

	附註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關連公司：			
產品銷售	(a)	16,921	35,007
租賃開支	(b)	3,409	3,409
分包費用	(c)	6,104	9,613
銷售原材料及製成品	(d)	2,514	—
購買無形資產	(e)	—	7,120
購買廠房及機械	(f)	108	627
銷售廠房及機械	(f)	355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34. 關連方交易(續)

(i) (續)

附註：

- (a) 向李先生及謝先生控制之關連公司雙飛日化(美國)有限公司(「雙飛(美國)」)及福建雙飛之銷售分別人民幣16,921,000元(2011年：人民幣34,789,000元)及人民幣零元(2011年：人民幣218,000元)乃按雙方協定之條款進行。
- (b) 青蛙王子(中國)(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與福建雙飛(由李先生及謝先生控制)於2010年1月1日訂立樓宇、設備及車輛租賃協議，並於2011年1月26日及2011年2月14日訂立兩項補充租賃協議。根據該等協議，青蛙王子(中國)向福建雙飛租入總建築面積14,097平方米之生產廠房及辦公樓以及若干機器、傢俱、裝置、辦公室設備及汽車。除總建築面積4,846平方米樓宇之租賃協議於2014年12月1日屆滿，租期為五十九個月，應付固定月租約為人民幣27,000元外，協議之其他租期為三年，生產廠房及辦公樓應付固定月租約為人民幣53,000元，而應付機器、傢俱、裝置、辦公室設備及汽車的固定月租約為人民幣204,000元。董事確認根據設備及車輛租賃協議收取的租金乃根據雙方協定的條款收取。總建築面積4,846平方米樓宇之租賃協議於2012年12月31日提早終止。

於呈報期結算日後，青蛙王子(中國)與福建雙飛於2013年1月1日訂立一項補充租賃協議。根據該項協議，青蛙王子(中國)向福建雙飛租賃總建築面積2,437平方米之辦公樓，租期於2015年12月31日屆滿，為期三十六個月，固定月租約為人民幣21,000元。
- (c) 董事確認付予福建雙飛的分包費用乃按共同協定的條款進行。
- (d) 董事確認向福建雙飛進行的銷售乃按共同協定的條款進行。
- (e) 青蛙王子(中國)與福建雙飛於2011年2月28日就收購青蛙王子動畫系列版權訂立版權轉讓協議。董事確認有關購買乃按共同協定的條款進行。
- (f) 董事確認，向福建雙飛購買及銷售的廠房及機械乃按共同協定的條款進行。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34. 關連方交易(續)

(ii) 與關連方的結餘分析如下：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本集團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關連公司	9,915	7,691

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關連公司	348	—

應收董事及關連公司的金額詳情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61B條披露如下：

本集團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名稱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年內尚未 支付的 最高金額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關連公司 雙飛(美國)	9,915	20,163	7,691

本公司

名稱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年內尚未 支付的 最高金額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關連公司 雙飛(美國)	348	348	—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34. 關連方交易(續)

(ii) 與關連方的結餘分析如下：(續)

本集團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名稱	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年內尚未 支付的 最高金額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董事			
李先生	—	1,312	1,312
謝先生	—	1,261	1,261
關連公司			
雙飛(美國)	7,691	16,537	11,594
福建雙飛	—	11,977	11,977
	<u>7,691</u>	<u>31,087</u>	<u>26,144</u>

關連方尚未償還的結餘免息、無抵押且無固定還款期。

(iii) 與關連方之承擔

於2010年1月1日及2011年1月26日，青蛙王子(中國)與李先生及謝先生所控制之公司福建雙飛訂立三年期協議(於2012年12月31日屆滿)及補充協議，以租賃生產物業、辦公樓及若干機械、傢俱、裝置、辦公設備及汽車，用於本集團生產。於2011年2月14日，青蛙王子(中國)與福建雙飛另訂立補充協議(租期於2014年12月1日屆滿)，以租賃生產物業，用於本集團生產，該協議已於2012年12月31日提早終止。年內總租金開支金額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i)(b)。於呈報期結算日，根據與福建雙飛訂立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本集團並無任何租賃付款。

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預期2012年、2013年及2014年應付福建雙飛總租金開支分別約人民幣3,410,000元、人民幣321,000元及人民幣294,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34. 關連方交易(續)

(iv)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有關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之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有關上述(i)(d)、(i)(e)及(i)(f)項目之關連方交易構成關連交易，有關上述(i)(a)、(i)(b)及(i)(c)項之關連方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持續關連交易。

35.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於呈報期結算日，各類別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如下：

金融資產

	本集團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投資	95,920	—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	115,990	92,999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9,915	7,691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	1,564	492
應收委託貸款	80,000	—
已抵押存款	1,148	1,0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2,877	735,597
	851,494	837,875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35.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

	本集團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65,158	80,595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7,795	13,116
計息銀行借貸	—	30,000
	72,953	123,711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432,382	250,772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348	—
計入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	1,431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074	245,419
	442,235	496,191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

	本公司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1,703	2,100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3,130
	1,703	5,230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3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已抵押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可供出售投資及應收委託貸款。該等金融工具之主要用途乃為本集團業務集資。本集團擁有貿易應收款項、應收關連公司款項、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以及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等多項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均直接產生於本集團之營運。

本集團亦進行衍生交易，主要包括遠期外匯合約，旨在管理本集團營運產生的外匯風險。本集團於整個回顧年度的政策是不得買賣金融工具。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之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並無任何書面風險管理政策及指引。本集團一般採用審慎的風險管理策略。董事會檢討及協定管理各項此等風險之政策，概述如下：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承受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浮息銀行貸款有關。

本集團定期檢討及監控浮息借貸以管理其利率風險。計息銀行借貸、現金及短期存款按攤銷成本列賬，不會定期重估。浮息收入及開支於賺取／產生時計入收益表／自收益表扣除。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3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外幣風險

本集團擁有交易型外幣風險。該等風險產生於銷售交易及融資，並以美元及港元計值。

下表列示於呈報期結算日，在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對美元及港元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

	美元／港元 匯率上升／ (下降) %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1,386	5,276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1,386)	(5,276)
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	5	19	2,697
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	(5)	(19)	(2,697)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之第三方交易。此外，本集團會持續監察應收款項結餘，故其壞賬風險甚微。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應收關連公司款項)之信貸風險乃因交易對方違約而產生，最高風險金額相等於該等工具之賬面值。

有關本集團因貿易應收款項而產生之信貸風險的更多量化數據於財務報表附註19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3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旨在透過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可獲得之銀行信貸，維持資金之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董事已審閱本集團之營運資本及資本開支需求，認為本集團並無重大流動資金風險。

下表載列本集團金融負債於呈報期結算日基於已訂約但未貼現款項之到期情況：

本集團

	應要求且少於一年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65,158	80,595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7,795	13,116
計息銀行借貸	—	30,672
	72,953	124,383

於呈報期結算日，本公司金融負債基於已訂約但未貼現款項的期限少於一年。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主要目的為確保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並維持穩健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結構，並應經濟狀況變動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向股東派付之股息、退回股東資金或發行新股份。截至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資本之目的、政策或程序並無變動。

本集團使用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監控資本。本集團之政策為保持超過1的流動比率。

37.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於2013年3月26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根據以下附註所載基準編製之最近五個財政年度之已刊發業績、資產及負債之概要如下。

業績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572,054	1,269,167	837,991	624,396	473,966
除稅前溢利	298,634	218,466	167,900	126,266	99,416
所得稅開支	57,524	34,521	23,431	34,467	27,19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241,110	183,945	144,469	91,799	72,224

資產及負債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1,264,412	1,090,465	309,474	315,859	176,260
總負債	104,782	142,113	163,819	169,261	71,477
	1,159,630	948,352	145,655	146,598	104,783

附註：

- (i) 本集團截至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之綜合業績以及於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之資產及負債之概要乃摘錄自本公司日期為2011年6月30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有關概要乃按招股章程所載基準編製。
- (ii) 本集團於截至2011年及2012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之綜合業績，以及本集團於2011年及2012年12月31日之綜合資產及負債載於本年報第50至53頁。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有關概要乃假設本集團現行架構於該財政年度一直存在而編製。

上述概要並非經審核財務報表之組成部份。